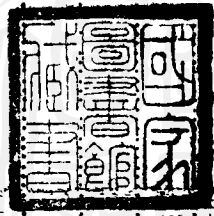


臺灣省臺南縣政府三十五年度九月至十一月工作概要



臺灣省臺南縣政府三個月來工作概要目錄

一、袁縣長施政總報告	一
二、各部門工作報告	九
甲、總務部門	九
乙、民政部門	一八
丙、財政部門	二九
丁、會計部門	三三
戊、教育部門	三六
己、建設部門	三九
庚、地政部門	六三
辛、警察部門	六九
壬、日產處理	七三
癸、農林場管理所工作報告	七六



三、臺南縣政府三十六年度施政方針.....八七



袁縣長施政總報告

— 袁南縣三十五年度施政方針的實施經過 —

議長，副議長，各位參議員先生：

貴會第三次大會又已舉行，各位先生濟濟一堂，來聽取政府的施政報告，討論本府所提出的本縣三十六年度施政方針，以及本縣三十五年度預算及其他各項議案，本人相信這對於本縣今後施政的興革，必有極大的貢獻的！本人曾在貴會第一次大會提出本縣三十五年度施政方針，並經貴會一致通過，現在已屆一年，本府對於施政方針所規定的，究竟做到了什麼程度，應該向各位先生作一確實的報告。

清查戶地，第六是注重工作方法，現在順序說明。

中心工作，有六點。第一是改組機關，第二是確保治安，第三是改造教育，第四是復興產業，第五是

改組機關

改組機關的工作，有三方面，第一是理事機關，第二是議事機關，第三是人民團體。理事機關的改組，自三十五年一月

七日縣政府成立之後，於一月十二日以前，成立新營等十區區署，一月二十日以前成立六十五個鄉鎮公所，一月底以前劃分村里，召開村里民大會，選出村里長，成立村里辦公處。議事機關方面，先自基層做起，一月廿五日至二月十日，辦理公民宣誓登記，全縣公民計五二八、五五三人，經宣誓登記者計四八六、八五六人。同時辦理公職候選人檢覈的聲請。全縣聲請檢

國家圖書館



002822647

二

覈者，甲乙種共計九、三八六件，甲種審查合格者計一、六四八人，乙種審查合格者計七、二四三人。三月三日全縣選舉鄉鎮民代表，投票總數計一四二二、二七六人。選出代表一、五二一人。三月廿四日全縣各鄉鎮民代表會，同日選舉縣參議員，三月卅一日職業團體舉行縣參議員的選舉，四月十五日成立縣參議會，並選出省參議員。至於人民團體，係於三月廿一日將農業會改爲農會，三月十五日成立縣醫師公會，五月成立齒科醫師公會，八月成立全縣各種工商業同業公會三十八單位，並成立縣商會。縣教育會，縣婦女會，以及各職業工會，助產士公會，藥劑師公會亦於十一月底以前分別成立。此外嘉南大圳水利組合，於一月底接收，二月初成立理事會，進行整理。

改組機關的目的，是要使各機關團體的組織，都能符合國家政制，以消除日本統治的形態。我們改組機關，對於原定方針的三個原則，（第一使原有事務不致停頓，第二要裁減員工，節省經費，一面開闢財源，調整稅收，第三要慎重人選，厲行考績，以提高效率）曾經十分注意，一年以來，可以說大體都覺得滿意。

二、確 保 治 安

三十五年度的施政方針，曾提出治安不良的五種原因，並訂定改進方針五點，使地方治安能夠良好。本年來的治安工作，就是依據所定的方針而進行的。我們一面補充正規警察，一面裁撤義勇警察，使警力充實起來了。鄉鎮自衛團隊編組辦法，雖未得長官公署核准施行，但我們常常喚起鄉鎮公所以及村里長，隨時協助警察，使自衛力量得以加強。各鄉戶口間常舉行非常調查，防止奸宄活動，對於各旅社，酒店，娛樂場所，也訂定了管理辦法，加以嚴密管理。地痞流氓份子已有違法事實者，拘送教導營訓導，以除兇暴。同時，於各地普遍宣傳人民須守法律，須守秩序，政府本身積極工作，建立人民對政府

的信賴。果然，自四月以來，地方治安已漸好轉了。

雖然治安已經好轉，可是我們的目的，還未達到，第一、我們「全縣境內，無一竊犯，無一盜案發生，即偶有發生，亦能迅速破案」的理想，還沒有做到，這是我們還要繼續努力的。第二、警察的業務，本來不限於維持治安，除了維持治安以外，還要推行各種取締的法令，還要辦理環境衛生，還要教導民衆，這些工作，我們警察也還沒有完全做到。第三、警察是人民的保護者，不像日本時代的警察，是人民的監視者，如何使人民能愛護警察，尊重警察，這就還要在兩方面加以努力。一方面要使警察人員自己尊重，表現崇高的人格，對人民能和愛親切，對法令能澈底執行；一方面要使人民了解警察是代表國家的權威的，任何人不能侮辱他，輕視他，警察所執行的法令，是國家政府所規定的法令，任何人不能違反，不能不服從。如果能從這兩方面來努力，一定可以有更大的進步的。

三、改造教育

本府成立以後，首先注意整頓國民教育，三十五年施政方針規定了六點，除了第四點「厲行學齡兒童強迫入學」，以一般人民的生活尙未能改善，沒有很大的成績以外，其餘各點，都有相當的成就。譬如學校的設施，已能符合國家教育制度了，師資待遇亦已提高，也有許多師資樂意服務於教育，表現很好的成績；師資受暑期訓練的，有一、五〇〇人，受短期的半年訓練的有五百人。校長，部主任受過訓練的，各二、二二人；各地方的父兄會以及地方人士，熱心捐助經費或修建校舍，或充實設備，成績也很好。假如不是這次颱風的災害甚大，那全縣國校的修復，已很容易的了。現有國民學校三一四校，教員三〇四八名，學生一九九、〇〇七人，本縣有學齡兒童二四〇、三一一人，兒童就學率佔百分之八二、八。

本縣最需要發展的，就是中等教育。我們一方面將補習性質的農業實踐男女各校，加以充實擴大，改爲初級職業學校，男校一二所，女校八所，又得了當地人士的熱心贊助，成立了初級中學一五所，共計中等學校三五所，現有教職員四〇二人。學生七，一四七人。

高山地區尙設有國民學校五所，學生四〇四人，另設農業講習所，學生二〇人。

本年於推廣國語文教育上，雖已盡了很大的努力，但以師資缺乏，無法普遍實施。這是我們今後還要特別加以努力的。

四、復興產業

本縣爲農業生產的主要地區，對於農業生產的工作，自應十分努力，以達到良好的成果。從今年的農業生產上說，當然是以解決糧食問題爲第一，所以對於水稻增產，會作極大的努力。第一期的雨量缺乏，栽種面積僅達原計劃百分之六十五，又以化學肥料不足，生產量僅及原計劃的百分之四十七，所幸第二期以水利順調，農民以糧價較高，樂於栽種米谷，面積超過預定計劃，因受颱風的災害，生產量減低，計達一〇四七、六〇二市石。其次爲甘蔗的推廣，甘蔗的分配面積爲四二、〇〇〇甲，本縣以颱風災害，損失達三十一億餘元，爲彌補這種損失，必須增加生產，所以本縣預定增加六千甲，共計四八、〇〇〇甲，到現在爲止，各區已栽植的甘蔗，計三九、四〇〇甲，再經一番努力，相信可能完成預定的面積。再其次，爲甘藷的增產，甘藷也是本縣一般人民的主要的糧食，現已栽面積六四、六三二甲，預定收穫量七六二、六〇〇、〇〇〇斤。此外，如小麥，棉，畜產，黃麻等等，也認真推廣。

本縣的增產，要靠三個條件，第一是宣傳推廣，及技術的指導，這一點，本府以及各區鄉鎮的人員，都能十分努力。第

二是要水利順調。自從本府成立以後，即進行接收嘉南大圳水利組合，加以整理，所賴各級人員的努力，通水順利，使本縣的預定計劃，易於完成。水利工程是很重要的，除了修復工程以外，對嘉南大圳的保護工程也已開始了。此外，如草嶺水源勘查等等，也已着手進行。第三是要有充分的肥料，說到肥料，除了堆肥以外，要靠外來，本縣雖會向省長官公署一再請求，終以目前海上運輸困難，所能運入而分配到縣內的，祇有二、〇四九、一六〇、五四公斤，僅及需要量的百分之二·七〇。長官公署爲了完成增產計劃，現已交涉到肥料二十萬噸，想本縣必可分配到相當數量。如能適時運到，那本縣三十六年的增產，必可增加很多。

交通對於產業的復興關係很大，所以本府會竭力進行修復。到本年底，工程費總計爲一八、六八三、一〇四元，預計完成道路七件，堤防六件，橋樑四十四座。此外，凡屬嘉南大圳關係的橋樑，也經過本府調查設計，計橋樑一六四座，總工程費九、〇〇〇、〇〇〇元，本府仍照過去成例，由縣土木預算費內撥出三、〇〇〇、〇〇〇元爲補助費。

爲保障人民健康，對防疫工作，也會注意辦理，計注射人數，天花一八八、九〇〇名，霍亂五一九、〇〇〇名，鼠疫八一、七九〇名，於救濟方面，請求善後救濟分署發給救濟品，計麵粉三、一三三袋，營養湯二萬人份維持兩個月，計一、五五六箱，糯米二四、九二二公斤，糙米一二、一五〇公斤，濃粉一三、二一六公斤，楠麥三六〇公斤，切干薯七、八六三公斤，餅干一、五五一箱又一、〇八六公斤，衣服一、九五〇件（發給高山同胞）最近又將有一批牛奶粉運來，供給營養不良的小學生。颱風災害以後，稻作歉收，上半年借給貧農的米谷，要他們歸還，一定是困難的，本縣將情報告長官，蒙特別批准，作爲救濟，免于歸還，全縣計米三六九、五三〇公斤。

五、清查戶地

本縣於四月二十日開始戶口清查，並編造戶口清冊，鄉鎮村里地圖，戶口統計各表，都在六月底統計完竣。此外爲遺送日僑，共計遺送一二、四二一人，近又辦理設籍登記，本月底前可全部完成。地政方面，也是做的清理工作，如複製地籍圖，清理公有土地，辦理土地申報，調查測量軍用營產等等，亦已完成。

六、注重工作方法

依照三十五年度的施政方針，工作方法是注重四點；第一是確立政治風尚，第二是實行分層負責制度，第三是注重宣傳講習，第四是尊重民意機關。現在，將這四點，分別報告。

先從政風方面來說，一般幹部都能清廉樸實，服務精神也表現得還好。不過缺點還是很多，舉其大者，有四項：(一)對民衆的態度還不夠良好，因爲態度不夠良好，所以，本來沒有問題的，變成了問題，本來是很小的事情，變成很大的事情。(二)行法不夠徹底，各處執行法令，不能十分一致，表現了執行的程度有強有弱，執行的態度有寬有嚴。(三)合作聯繫的精神不夠，以致工作本來可以做得很圓滿的，也不能得到圓滿的成果。(四)研究改進的精神還是缺乏。政治的理想，是要逐漸提高的，任何事情不能有「最好」的程度，如果認爲是「最好」了，便表示了政治的退步。因此，各級幹部必須隨時研究學問，隨時設計改進，使工作日有進步。以上四項是本縣政風上的缺點，也就是今後要努力求其進步的。

第二，以分層負責來說，本府訂定了比較詳細的辦法，無論人事、事務、財物、文書的處理權限，各層都有明確的規

定，這對於工作效率是有很大的進步的。可是，因為許多人初任主管，對事務處理還不十分熟練，相信再過一些時日，一定可以完全做到的。

第三，關於宣傳講習的方法，本年可以說相當注意了。無論推行任何一種重要的工作，都先召集幹部加以講習，使能了解其意義與方法，但對於民衆的宣傳方面，還不算十分成功，至於提高工作競賽的精神，實行公平的致核獎懲，也還沒有完全做到。

第四是尊重民意機關。在本縣可引爲最大的誇耀的，便是政權與治權的步調一致，民意機關能諒解政府的困難，苦衷，而給以最大的幫助；行政機關對於民意也能儘量尊重，設法實行決議的，本縣可以說是很標準的了。不過，今後還要努力的，還是在政府方面，如果政府方面還能更進一層的來尊重民意機關，效果還會更大。

此外，本人還要提到的，便是今年是接收整理的一年，所以沒有詳細的計劃，遠大的計劃，今後必須在財政上所能容許的程度內，儘量實行計劃的行政，使行政的效率，發揮到最大的地步！

一年已過，在代表一百四十萬民衆的各位面前，來報告實行三十五年度施政方針的結果，不能提出很好的成績，以報答全縣民衆對政府愛護的熱忱，實在是非常的慚愧！



各部門工作報告

甲、總務部門

一、政令宣導

(一) 宣達政令

- 1、田賦征實的意義及辦法。
- 2、登記獸醫人才，取締不良獸醫（依據臺灣省獸醫管理規則辦理）
- 3、保護公路、鞏固堤防。
- 4、我國度量衡標準制之實施。
- 5、實行商業登記（依據臺灣省商業登記實施辦法）
- 6、國旗，黨旗製用及升降辦法。
- 7、踴躍參加公民訓練。
- 8、取締日語日文，加緊學習使用國語，國文。
- 9、鄉鎮長實行民選。
- 10、限制會參加偽組織人員為各級民選候選人與任用為公務員。

(二) 召開電影戲劇座談會

本府爲使電影戲劇業人員，明瞭各項政令，且利用電影戲劇，改進社會風氣，故分區召集電影戲劇經營者開座談會。

(三) 解答民衆政令詢問

一般人民，對於現行政令，及本縣行政設施，未能徹底了解的還有很多，特訂定「解答民衆詢問暫行辦法」，接受人民詢問。由本府政令宣導股，及各區鄉鎮政令宣導員負責解答。

二、文書處理

(一) 舉辦文書管理講習會

九月四日調集本府各課股，各區署，鄉鎮公所，附屬機關人員共一一四人，舉行公文講習會，講習結束後實地參加本府收發管卷工作，其目的在使各人明瞭公文簡化與改革的辦法。

(二) 集中文書管理

本府各類檔卷，業經整理並集中保管，藉使保存便利。

(三) 辦理國文國語訓練班

爲使本省籍公務員增加國語學習機會，並能於工作中進修國文，會同教育科辦理國語國文訓練班，十月份以前每日學習一小時，十一月起每日分設國文班，國語班，國文班計五十八人，國語班計八十八人。

三、事務

(一) 營建土木包商登記：通知嘉義市臺南市及本縣轄內各工業公會會員（計一七九人），檢具包商資歷證件，送本府辦

理登記，由營建課，土木課事務股會同審查，結果核定甲級一四人，乙級六九人，丙級六五人，不合格三二人，將核定及格名冊印刷分發，本縣各區鄉及附屬機關，以便將來承包各項工程，藉昭慎重。

(二) 公有物整理：本府所有公有物分類編號估價業經就緒列表如左

項 別	件 數	價 值	備 考
辦公用器具	二四六件	七三三〇〇〇	
土木工器具	一三三三六	八三〇七九七〇〇	
宿舍器具	三三三	九三〇〇〇〇	
其他器具	二二五	二四一六二〇〇	
車	七台	一〇一七〇〇〇〇	乘用車六台中一台燒壞不能用、小型乘用車三台中一台民政處借用、貨物車九台中二台燒壞不能用、轉機一五台中九台不堪使用要修理、自行車四六台(五種類)
計		三三三三三三〇〇	

四、人事

(一) 增設科股：本府奉令增設地政科及財產股，業經于十一月初調整就緒，地政科係原有民政局地政課改組。

財政科增設財產股，所有人員均就本府員額內分別調配，并未另增名額。

(二) 改敘薪給：本府成立時對職員核薪標準，較為嚴格，轉報長官公署核定後，尚有一部份職員核薪較低，本府為使各級人員待遇平允起見，特訂定標準核擬薪額，分批呈送長官公署重行核定。

(三) 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員額統計表。

機關別	名額	定員	現員	備	致
縣政府		三三七	三三三		
各區署		三二五	三二二		
附屬各機關		七二九	六三三		
各鄉鎮		一八六八	一八六七		
警察局及其附屬機關		一,〇〇六	一,〇三三		除委任官以上人員九十四名外內計有雇員一四名、警長八一名、警員八四三名。
合計		四,三二五	四,二七七		

五、統計

(一) 產業統計：

分爲農業，林業，畜業，水產，工業，商業六種，其中林業統計因爲資料未齊，仍在擬辦中。

一、農業統計（民國卅四年份）

(1) 耕地面積及農戶數統計表

區署別	耕地面積	農戶數	區署別	耕地面積	農戶數

新豐區	公頃	一四〇.八二	九六.三五	公頃	一七六.九四
新化區	公頃	二二〇.〇〇	一三三.七四	公頃	一三三.七一
會文區	公頃	一五〇.三〇	九六.六三	公頃	一四〇.六一
北門區	公頃	一七六.四七	一四〇.三七	公頃	一四〇.九〇
新營區	公頃	二六〇.一一	一三三.七一	公頃	一四〇.九二
共計耕地面積 二四二、二九三公頃 農業戶數 一三九、一一一戶					

備註・一甲換算〇、九六九九二公頃

(2) 農作物耕作面積及生產額

種類	耕作面積	收穫量	價值	種類	耕作面積	收穫量	價值
甘藷	四八.五四公頃	五五〇.二五七六公石	五四四.五二五元	胡椒	一四.七九公頃	五.二五公石	二四四.三〇三
大豆	三一.四四公頃	一四四.八〇公石	一〇七.四〇元	蔴	六.〇公頃	一八九.〇〇公石	一三.九八〇
小麥	六.七公頃	三三.三三公石	六.六一元	蔴	一.九七公頃	三.九六公石	一〇〇.九九
玉蜀黍	六.三六公頃	一一.六三公石	一.〇五元	蔴	二.四〇公頃	四.八〇公石	九.五一一
大豆	二八.八五公頃	一一.三三公石	四.九七元	蔴	一.〇公頃	二.〇〇公石	一.三三四
其他豆類	五.七五公頃	三三.三三公石	一三.三七元	蔴	一.一公頃	二.二〇公石	一.三四
花生	二一.四八公頃	二〇.八五公石	三三.三三元	蔴	一.一公頃	二.二〇公石	一.三四

共計耕作面積 七六、六七三公頃、收穫量 五五六、六四四、二一八公斤
 二七七、七七五公石 價額八二、六八〇、四四九元

備註：一合斤換算〇、六公斤
 一合石換算一、八〇三九一公石

(3) 蔬果類耕作面積及生產額

種類	耕作面積	收穫量	價額	種類	耕作面積	收穫量	價額
菜頭	10.77公頃	67,772.92公斤	3,952.99元	芥菜	7.7公頃	60,890.60公斤	2,912.03元
其他根菜	2.33	21,233	3,992.33	其他菜花菜	2.65	1,376.03	3,121.84元
姜仔	1.00	8,889.6	3,677.7	菘瓜	4.7	32,802.2	1,826.80元
芋仔	6.65	3,897.3	2,967.30	葫瓜	1.3	7,899.6	3,003.3
葱仔	6.81	2,692.24	2,792.24	西瓜	2.66	9,556.6	2,996.6
韭菜	2.77	1,638.7	1,570.76	冬瓜	3.6	2,488.09	1,240.1
蒜仔	2.67	1,653.66	2,787.22	金瓜	3.6	2,131.84	2,109.10
其他莖菜	2.1	3,774.1	2,661.4	茄子	1.76	2,733.5	3,001.77
高麗菜	9.37	10,000.0	3,840.03	菜豆	2.8	11,111.7	2,322.0
苧菜	2.60	2,849.9	1,178.00	荷豆	4.68	7,399.7	4,777.76
苾菜	6.0	3,813.5	3,373.3	蕃茄	1.9	2,733.3	2,847.71
其他菜	1.93	1,623.93	6,123.3	其他果菜類	10.5	8,866.6	8,866.6

龍眼	1,297	3,373,266	1,297,263	1,101,500	3,274,011
檳仔	4,088	1,037,331	3,140,770	1,111,000	3,254,770
其他果實	6,332	2,286,500	886,769	3,013	1,271,236
柑類					
橘類					
鳳梨	1,734				
芭蕉	1,111				
梨					
蕉					
共計耕作面積	11,344公頃	收獲量	59,729,245公斤	價額	388,807,643元

(二) 畜業統計 (民國卅四年份)

種別	所有數額	價	額	種別	所有數額	價	額
雞	66,763	174,182.92	1,453,577	山豚	1,453,577	3,400,642.20	4,854,219.12
鴨	181,433	181,433	407,920	羊	407,920	1,902,972.00	2,310,892.00
鵝	133,414	58,873.23	1,579	馬	1,579	50,000	78,000
牛	16,770	1,062,693	3	鹿	3	50,000	150,000
面鳥	83,877	4,640,097.33	共計			8,331,900.32	

(三) 水產統計 (民國卅四年份)

水產業者總數 一五,五四六人，其中業主 七,八六一人，僱用者 七,六八五人。本縣內所有漁船，計有動力漁船一七隻，無動力漁船一、五五四隻。

水產養殖生產狀況

		鹹水				淡水			
種別	面積	數量	產量	價額	種別	面積	數量	產量	價額
鱸魚	七四〇	四七〇	四七〇	五七三〇元	鱸魚	四〇〇	六三三	八一九九元	
蟹	三九	九九六	九九六	四七〇元	鱸魚	一四四	六六〇	七六三三元	
牡蠣	一五九六	二六四八〇	二六四八〇	七六九六元	草魚	九四	一〇六七	二五六三元	
草蝦	六四	四三六	四三六	一三三〇元	蝦魚	八一	九三	一六七七元	
虱目魚	三九九	一三九五〇	一三九五〇	二三八六元	鯉魚	三三	五八八〇	四四六七元	
其他魚	五四	三三三	三三三	一八六〇元	虱目魚	四三	二九一七	八四七三元	
其他	五四	三三三	三三三	一八六〇元	其他魚	七五	九三	七五六元	
計	五七四六	一五八六八	一五八六八	三三二七〇元	計	二〇〇	三三三	三三三三元	
共計面積 七、七五〇公頃數量 一、九二六、二〇九公斤價額 一五、九一四、六六〇元									

沿岸漁產物有鱸魚等三十餘種、收入金額 三、二〇二一五元

(四) 工業統計(二十四年份)

種別	生產額	種別	生產額

鐵製	竹製	蜜餞及餅類	木製	繡頭製	皮革製	石灰	蘭蓆	帽蓆	木履	醬油及味素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八五六九七元	二二九九六一	四五四四三九	一四七一三八	八五八一五	一三三四四五	四六一六七〇	八八九〇八六	三〇八〇〇	二二二七四	七〇三九一〇
飲涼水	藥製	植物性油及油粕	麵粉類	製粉類	煉瓦及瓦	陶磁器類	豚肉加工品	金銀紙及線香	製紙	計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品
九二〇一六	四六五八六	三三三三七四	八七〇一六七	二六八七三	三〇〇〇一七	三三三〇〇	一五九七四	九九五七七	八二七八四	四〇四一八八

(五) 商業統計

奉令辦理縣府所在地物價調查，每月份上，中，下旬三次，造成本縣物價指數（依民國廿四年六月基本數一〇〇）。十月底米價指數一二、七一四，物價總指數一九、五五九。

(六) 編行統計月報

由本年五月份起，按月出版統計月報，計已出六期，十一月份第七期，仍在彙集資料準備付印中。

乙、民政部

一、行政

(一) 地方行政

1、召開鄉政會議：

本縣爲檢討鄉鎮行政，增加行政效率起見，經於九月二十四日召集各區署民政課長，及鄉鎮長舉行鄉（鎮）政檢討會議，檢討過去工作，討論行政設施，講解新頒法令，解答疑難問題。會期預定五日，後因颱風侵襲，急于處理善後，及調查災害工作，臨時將會期縮短爲三日。

2、舉辦村里長講習會：

爲使全縣村里長均能明瞭法令，及指導今後工作推行，乃由縣擬具分區舉辦村里長講習會辦法，編發教材及各區舉辦時間表，自十月一日起至十月二十日止分區分期辦理，期間三日，由縣府派員協助，縣轄區由縣府主辦，各村里長均能準期參加，於工作座談會中，皆踴躍提出疑難問題，熱烈討論。

3、辦理公民訓練：

組織本縣公民訓練委員會，縣長兼主任委員并聘請丘師彥，李勃英，洪波浪，吳來成，王連芳，朱炎，陳毓珊等爲委員，籌劃辦理事項，擬定設立公民講堂實施辦法，規定縣所在地設三講堂，區署所在地設二講堂，鄉鎮所在地設一講堂，全縣

計設公民訓練講堂七十七所（吳鳳鄉暫緩舉行）。受訓公民總數四、七八五名，男三、七六三名，女一、〇二二名，聘講師七〇四人，積極辦理，經常由各區長督導，并由本府派員巡視。

(二) 辦理選舉事項：

1、辦理補行甲種公職候選人檢覈：

爲舉辦選舉鄉鎮長，使優秀人材俱能參加競選起見，自十月五日至十月十六日，奉令舉辦補行甲種公職候選人檢覈，全縣聲請檢覈者三八〇人，經縣審查委員會審查合格者三二八人，不合格者五二人。

2、選舉全縣鄉鎮長副鄉鎮長：

十月五日至十月十六日，辦理鄉鎮長副候選人審查，極力鼓勵富有行政經驗，公正幹練人士，踴躍參加競選，全縣提出聲請者計四九四人，合格者四五四人，不合格者四〇人，於十月二十二日開始選舉，至十月卅一日完竣（吳鳳鄉另定十一月二十七日選舉）。計選出鄉鎮長六七人，副鄉鎮長七五人，并派高級人員及區長爲監選人。

3、選舉國大代表候選人：

十月二十六日辦理國大代表候選人選舉，由縣參議會選出胡丙申，李萬居，梁道，廖文奎，殷占魁，黃媽典，陳華宗，楊群英，林蘭芽，劉本等十人，工會選出邱再添一人，高山族推選高一生一人，計選出十二人。

4、補選縣參議員：

民選鄉鎮長中，張榮泰等十二人原任縣參議員，以鄉鎮長不得兼任縣參議員，經辦理縣參議員去職手續，并於十一月廿三四日舉行改選，計選出縣參議員十二人，候補縣參議員十二人。

(三) 高山行政

- 1、調查山地窮困農戶，將吳鳳鄉之山美村牧場二一三〇甲，撥給墾殖。
- 2、訂十二月十、十一兩日舉行山地行政檢討會議，召集吳鳳鄉鄉長，副鄉長，指導員，村長等在縣府大禮堂開會討論山地一切應興革事項。

- 3、調查測量十字路至達邦道路，奉准撥款修復，撥款興修新高口至新高山道路。

(四) 一般行政

- 1、各鄉鎮調解委員會一律組織成立，計接受調解案件一五四件，調解成立者民事一三九件，刑事一件，不成立者民事十四件。
- 2、督導各區建設委員會興辦地方建設事宜。
- 3、編印地方自治半月刊，指導地方自治工作，經於十月十六日創刊，每月逢一日十六日出版。

二、戶政

(一) 舉辦戶口複查及設籍登記：

- 1、調集各區署主辦戶政人員一名，各鄉鎮二名，全縣共計一四二名，於十月六日至八日計三天，在本府大禮堂召開講習會，講授戶政法規及辦理登記手續。
- 2、設籍登記，以鄉鎮為單位，動員各級人員編成若干組，一律自十月十一日起開始工作，隨帶原戶口冊戶口清查冊按戶複

查，代填入戶籍登記申請書過錄口卡卡袋，統計報府，限十二月底全部完竣。

- 3、由縣府統籌印便申請書，卡袋統計條紙，統計表，流動人口簿分發各鄉鎮及縣府應用。
- 4、各區組織區巡迴督導組，縣組織縣巡迴督導組，攷查各鄉鎮辦理戶政情形。

(二) 僑務事項：

- 1、本縣留用琉僑奉省令解征遣送，悉遵於十一月十四日分別集中臺南，新營，嘉義，斗南四站，十五日派員直遣送至基隆，候輪返籍，總計遣回以人數共一七〇名。
- 2、日僑除經省核准繼續留用及其家屬共二二三名外，其餘分批解征遣送，已遣二批，第一批於十一月卅日遣回，計四二八名，第二批十二月一日遣回計四五二名，第三批十二月七日遣送七〇八名。
- 3、嚴密管理留用日僑，調查潛匿日琉僑民，計發現北港潛匿日僑一名，業已遣送回籍。

(三) 辦理人民回復原有姓名：

日本統治時代，因皇民化運動，壓迫姦胞姓名改爲日本式。光復後，經多方宣傳勸導，申請回復原有姓名，原無中國式名者，准照高山同胞辦法，自定新名。原限九月八日前全部完竣，間有未照辦者，限設籍登記時辦竣。

(四) 一般戶政：

- 1、整理門牌，未編釘者迅即編釘，已釘就而村里名稱更改者，即予改正以求劃一。
- 2、整理各種戶口簿冊安予保管。
- 3、分區派員參加村里長講習會，宣導戶政。

- 4、調查海外歸臺臺胞生活狀況，務期精確嚴密。

三、社 會

(一) 合作事業

- 1、指導新豐區車路坵糖廠，成立員工消費合作社。
- 2、辦理各組合及農漁會等改組，派員分赴各區指導成立合作社。
- 3、各鄉鎮農業會改組成立合作社，全縣計六七單位。並籌備成立縣合作社聯合社。
- 4、原有漁業會改組成立漁業生產合作社，計九單位。並籌備成立漁業生產合作社聯合社。
- 5、原有建築信用組合，改組成立建築信用合作社，計三單位。

(二) 組訓工作

- 1、繼續指導成立各鄉鎮婦女會，教育會，連前成立計全縣有鄉鎮婦女會六四單位，鄉鎮教育會六一單位。
- 2、本縣婦女會於九月十九日成立。
- 3、本縣理髮職業工會於十月二十六日成立。
- 4、本縣藥劑師公會于十一月二十六日成立。
- 5、本縣助產士公會于十一月二十七日成立。

(三) 救濟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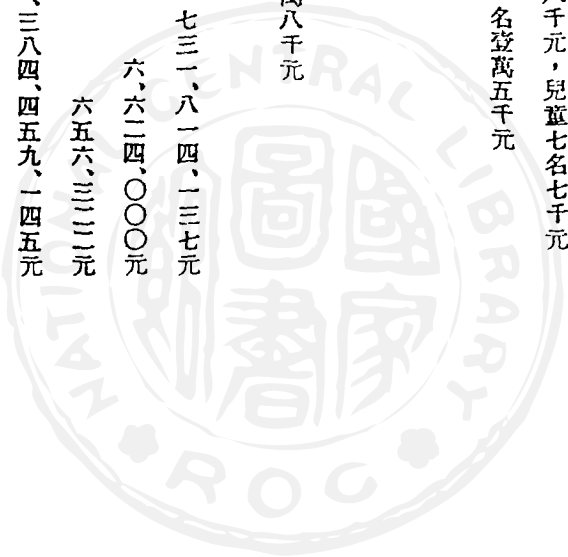
1、颶風災害死亡家屬撫卹救濟金計：

- (1) 東石區：七名壹萬四千元
- (2) 北港區：五名壹萬元
- (3) 虎尾區：大人十九名參萬八千元，兒童七名七千元
- (4) 斗六區：大人七名，兒童一名壹萬五千元
- (5) 曾文區：一名貳千元
- (6) 嘉義區。一名貳千元
- (7) 北門區，二五名五萬元

總計臺幣壹拾參萬八千元

2、風災損失數量統計如下：

- (1) 民間房屋 七三一、八一四、一三七元
- (2) 畜舍 六、六二四、〇〇〇元
- (3) 牲畜 六五六、三三二元
- (4) 農田作物 二、三三四、四五九、一四五元
- (5) 各級學校 一〇二、五二八、九八八元
- (6) 運輸工具及其他 五五、一四八、五〇〇元



(7) 死傷人數

死七〇人，傷一〇九人，

總計損失

三、二八一、三三二、〇九二元

死傷

一七九人

3、救濟分署撥縣麵粉壹千壹百參拾參包，湯粉一五五六包，分發各區鄉鎮施賑貧民其分配數量如下：

新營鎮麵粉壹百包，口湖鄉麵粉壹百包，四湖鄉麵粉壹百包，臺西鄉麵粉壹百包，湯粉三八九包，北門鄉麵粉二百包，湯粉三八九包，七股鄉麵粉二百包，湯粉三八九包，將軍鄉麵粉二百包，湯粉三八九包，褒忠鄉麵粉參拾五包，麥寮鄉麵粉五十三包，東勢鄉麵粉四十五包。

4、長官公署撥縣賑風救濟款四百五拾萬元，依據此次風災損失之輕重，分別發給受災各鄉鎮救濟貧民。

5、接收第二十五供應站撥縣救濟物品一批，計有大內倉庫，關廟，斗南，新化，山上，善化，新化各倉庫，由大內倉庫內撥六〇〇双編上靴，六〇〇双地上腳袋，五〇〇件破軍衣服交高山同胞使用，又一〇〇〇件破軍衣服交北門區分配七股，將軍，北門三鄉鎮赤貧老百姓，餘全留該鄉公所分配赤貧民衆。又斗南倉庫內作繩棧十三架叭棧八架囑由鄉公所暫爲保管，待本府救濟院成立使用，山上鄉水牛兩頭撥交斗六合作農場使用，善化倉庫除天外葦四條，天內葦五條，鐵炮風呂釜八個由本府總務科運回使用，尙有牛車九臺交斗六農場使用，餘件均由該鎮公所分配赤貧民衆。

(四) 福利事業及其他

- 1、組織農民及職員福利社，已擬具設立辦法及章程，通飭各鄉鎮農會及各機關工廠迅速籌備成立。
- 2、國民義務勞動已擬具施行辦法，通知各鄉鎮公所辦理。

3、調查忠烈事蹟，就新營神社改設忠烈祠，已繪圖招標。

四、營 建

(一) 修建事項

1、業已完竣之工程：

- (1) 鹽水屠場改築工程，
- (2) 臺南縣政府構內競技場及昇旗臺築造，
- (3) 臺南縣政府汽車庫及其他新築工程，
- (4) 本府女子職員宿舍修繕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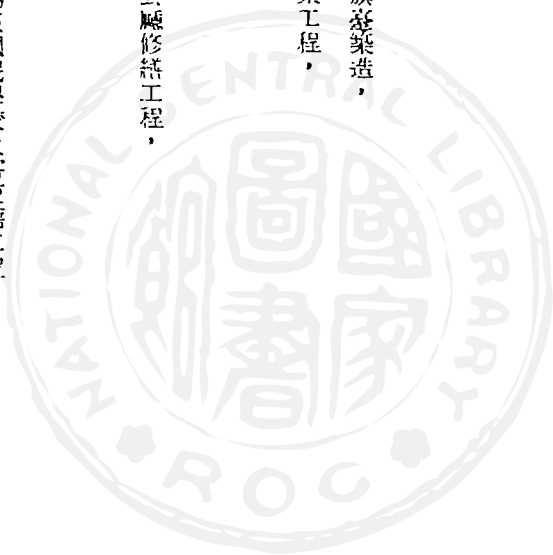
2、現在動工中之工程：

- (1) 臺南縣政府警察局保安隊辦公廳修繕工程，
- (2) 本府職員宿舍災害復舊工程，
- (3) 忠烈祠新築工程，

(4) 後壁鄉下菁寮，安溪寮，新港東國民學校災害復舊工程，

3、已設計之工程：

- (1) 本府警察局職員宿舍修繕工程，



- (2) 兒童教養院改造，及修繕工程，
 - (3) 縣立衛生院新築工程，
 - (4) 縣立清風莊（結核療養所）修繕工程，
- (二) 都市計畫事項
- 1、調查已完工程：
- (1) 新營都市計畫實施工程，
 - (2) 白河都市計畫實施工程，
 - (3) 高山地區達邦十字路橋樑道路改修工程，
- 2、調查中之工程
- (1) 學甲鄉都市計畫排水溝事業實施工程，
 - (2) 民雄都市計畫實施工程



附經辦建築工程表

工程名稱	工程費	動工月日	竣工月日	備註
臺南縣政府警察局辦公廳修繕工程 臺南縣政府第拾貳號職員宿舍修繕工程	三五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八月廿五日 八月十五日	九月四日 九月四日	工程完成 同

臺南縣衛生院倉庫新築工程	120,000.00	八月十五日	九月十七日	同
臺南縣政府大禮堂修繕工程	60,000.00	八月二十日	九月十四日	同
臺南縣政府汽車庫及其他新築工程	126,000.00	九月七日	十一月三十日	同
耕地課長宿舍修繕工程	3,200.00	九月十日	十一月一日	同
民政局長宿舍修繕工程	4,760.00	九月十日	十一月二十日	同
女子職員宿舍修繕工程	18,500.00	九月十日	十月廿五日	同
建設局長宿舍修繕工程	7,100.00	九月十日	十月二十日	同
鹽水屠場改築工程	110,000.00	十月一日	十一月三十日	同
臺南縣政府橋內並技場及昇旗臺架造工程	40,000.00	九月三十日	十月十日	同
臺南縣政府警察局保安隊辦公處修繕工程	9,790.00	十月十日	十月十日	現在動工中
本府職員宿舍災害復舊工程	126,000.00	十月十五日	十一月二十日	同
本府辦公廳風災災害復舊修繕工程	5,500.00	十月七日	十一月二十五日	工程完成
臺南縣政府警察局辦公廳風災災害復舊工程	7,000.00	十月一日	十一月二十日	同
縣立關子嶺溫泉抽水路修築工程	67,600.00	十月廿八日	十一月廿五日	同
本府職員宿舍(酒桶公司)修繕工程	100,000.00	十月二十日	十一月十八日	同
本府行政課長宿舍風災災害復舊工程	13,000.00	九月廿九日	十月十七日	同
本府縣長主任秘書總務科長民政局及各會災害復舊工程	189,900.00	十月一日	十月十七日	同
臺南縣衛生院灶室粉築及倉庫內藥品保管櫥制新設工程	6,000.00	十月二十日	十一月二十日	同
後壁鄉下菁寮安溪寮新港東各國民學校災害復舊工程	3,500.00	十一月十五日		現在動工中
忠烈祠新築工程	408,000.00	十一月廿九日		同

五、衛生

(一) 防疫事項：

九月份本縣新化安定鄉，新營鎮，六甲鄉等，發生霍亂患者五四名，死者一七名，保菌調查九一四名。十月份柳營鄉霍亂患者九名，死者七名，保菌調查一五七名。二月份後壁鄉，東山，鹽水，義竹，新營等鄉，發生霍亂患者廿四名，保菌調查九十名，經本院派防疫人員會同當地公醫，實地防治及消毒，均經撲滅。十一月中旬斗南，大埤，杆子，四湖等鄉發生天花，患者共二十三名，經本院派員前往消毒外，三月初經採購天花痘苗二十五萬元，積極分發各區施行種痘。十月下旬起本院組織瘧疾防治巡迴隊，分赴各區防治及採血檢驗，新豐，新化，嘉義等區共採血九千三百九十一名，現仍繼續巡迴工作中。

(二) 醫政事項：

為嚴密管理中藥商起見，九月一月舉行全縣中藥商考試，參加考試者共七八七名，審查及格者錄取一八七名，經分別呈報及公布在案。自九月至最近止，登記醫師一一六名牙科師一四名，經已發給開業執照，關於助產士，藥劑師，因未加入公會，依法不得發給執照。

(三) 保健事項：

按每月分二次各區自來水水道檢查及消毒，繼續督導辦理烟民復吸，及烟民連坐切結等工作。九月起督導全縣各校學生健康體格檢查，迄今尙未完竣。

(四) 診療事項：

衛生院於十一月份起增設診療部門，五日開始接受患者診療，分內外科，花柳科，小兒科，眼科，喉鼻等科，十一月份計收新患者一四二名，舊患者二二二名，共計三五三名。

丙、財政部 門

一、財 務

(一) 簽發縣屬各機關經費：本年一月至八月，因大宗稅收均未開征，庫存空虛，致縣屬各機關之經費，未能按期清發，而有積欠，至八月田賦開征成績優良，九月起補發各機關五月份一部份積欠經費及六、七月份全部新津，十月繼續清發舊欠辦公費等，十一月支撥各機關九月份新津經費。至於十、十一、十二月份新津經費等支出，應俟第二期田賦征收結束，預計於十二月二十日以後可以陸續清發。

(二) 指導鄉鎮財務事項

1、頒發鄉鎮長交代辦法及移交清冊格式：本縣鄉鎮長民選經已辦竣，無論卸任或連任均應依照規定辦理交代，為便利審核起見，并制訂劃一移交清冊格式，俾資遵循。

2、制訂鄉鎮財政收支處理辦法，卅六年度起鄉鎮級財政各別獨立，特訂定收支處理辦法，并附各項應用書據表式，通飭各鄉鎮公所遵照辦理，鄉鎮公庫得暫行委託鄉鎮合作社（前農業會）金融部代理，以期鄉鎮收支步入正軌，而免紊亂。

3、舉行鄉鎮財務會議，十一月間先後召開鄉鎮財務會議二次，指導鄉鎮依照規定編造卅六年度收支概算書。

(三) 辦理自行交代事項，縣長自行交代本年計分三期，自接收之日起至卅五年三月底為第一期，自四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為第二期，自十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為第三期，遵照長官公署規定辦法，分別編造，按期呈核，至縣屬區署警察局等各機

關自行交代，亦按照規定限期辦理並呈縣核備。

二、財 產

- (一) 清理公有款產 會同地政課辦理公有土地出租，訂立租約計辦理完畢者有一八〇二案共收租金三九三八五三二元六角一分並經編造租佃清冊，財產股成立後出租事項移由該股主辦。
- (二) 增設財產股：縣府財政科於十一月十日奉令增設財產股，負責公有財產之清理，使用收益稽核及監督縣公營事業之收支，稽核等事項。

三、稅 務

(一) 直稅部門

- 1、調定三十五年後期分個人所得稅及個人過份利得稅完畢。
- 2、核定法人所得稅，遺產稅，法人資本稅。
- 3、審核第二種所得稅及薪給報酬所得。
- 4、繼續催征第一期田賦欠額及發出第二期田賦征收稅單。
- 5、調查農田颱風災害呈省減免田賦。

(二) 間稅部門

1、每月查驗茶酒館，戲院，撞球場之收入，征收筵席稅及娛樂稅。

2、取締各糖廠產糖銷售及調查商戶存糖征收砂糖消費稅。

3、檢查印花稅。

(三) 地方稅部門

1、調定三十五年後期份營業稅及三十五年度房捐，使用牌照稅，營業牌照稅完畢。

2、監督鄉鎮征收屠宰稅。

3、協助鄉鎮征收戶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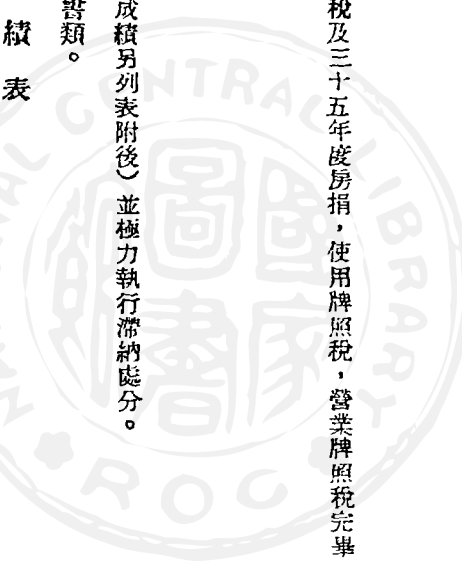
(四) 其他部門

1、派員催征各項稅款（征收成績另列表附後）並極力執行滯納處分。

2、編造各種統計及收入報告書類。

征收成績表

稅目	調定額	收入額	未收額	征收率	備註
田賦	11,200,000.00	11,200,000.00	7,967,333.33	100%	第二期截至十二月十日止征收成績 實物包含第一期准緩納部份計： 調定額三、四三七、五二七公斤收入額 二、二九一、五四六公斤 未收額一、一四五、九八〇公斤在內
房地捐	1,275,000.00	1,275,000.00	748,333.33	60%	
物稅	11,200,000.00	11,200,000.00	7,967,333.33	100%	
金物稅	11,200,000.00	11,200,000.00	7,967,333.33	100%	



所 得 稅	法 人 本 稅	督 業 稅	砂 糖 稅	臨 時 利 得 稅	通 行 稅	物 品 稅	屠 宰 稅	煙 席 稅	娛 樂 稅
49,396,656	1,567,953	6,377,753	2,770,220	7,776,421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567,953	2,770,220	7,776,421	2,770,220	7,776,421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	—	—	—	—	—	—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房捐稅以下各稅係十月底止征收成績

丁、會計部門

一、設立機構更新制

(一) 成立會計室

本縣奉令設立會計室，就原有財政科會計股擴充單獨設室，於八月一日正式成立，內分普通會計，特種會計，歲計三股。

(二) 改行新式會計制度

本省光復一年來，縣下各級機構，仍多採用日本會計制度，本室成立後，極推行我國現行會計制度。為使各級機關會計人員，明瞭公庫法及我國現行會計制度起見，計劃於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八日，調集各區署鄉鎮及附屬機關人員，來府講習一星期，講習完畢後，再由縣分派人員前往指導，使各機關計政工作上正軌。

二、歲計

(一) 積極清理各項會計報表

自本室成立後積極清理各項會計報表，四至九月份各項會計報表已於十月九日呈送長官公署會計處，十月份亦可於最近送出。

(二) 編定卅四年度決算

卅四年度決算業已彙編完竣，歲入歲出總計為三三、六六八、三〇七・八四元

(三) 編擬卅六年度概算

卅六年度縣地方總概算業已編就，歲入歲出總計為六八一、七九七・四一四元，內分縣概算三四四、二一五・三九一元，鄉鎮概算三三七、五八二・〇二三元

(四) 本年度歲入歲出累計：

卅五年四月一日至十月卅一日止歲入累計表（經臨門）

科目	截至本月止累計數	備註	科目	截至本月止累計數	備註
稅課收入	四,066,733		經常門合計	2,032,617	
分配縣市國稅收入	1,722,689		稅課收入	9,208,444	
特賦收入	76,326		財產及權利售價收入	6,269	
懲罰及賠償收入	31,210		債款收入	110,000,000	
規費、收入	7,710		其他收入	9,017,661	
信託管理收入	2,907,000		臨時門合計	2,032,617	
財產及權利之孳息收入	6,000,000		經常門總計	104,349,164	
補助收入	4,699,800				
暫收款	6,777,171				未據稽征所造送歲入報表故以暫收款科目列帳

卅五年四月一日至十月卅一日止歲出累計表（經臨門）

科目	截至本月止累計數	備註	科目	截至本月止累計數	備註
政權行使支出	二,三三三,三〇〇		公務員退休及撫卹支出	一,九八七,〇〇〇	
行政支出	二,九三九,六三三		補助及協助支出	九六四,九二〇	
教育文化支出	一,八二八,六三四		其他支出	六三,四八〇,六七九	
經濟及建設支出	三,二七六,〇九〇		預備金	四,五九,一〇〇	
衛生支出	三,〇一〇,三三三		經常門合計	七,〇九四,一四三	
社會及救濟支出	一,八四三,二〇〇		行政支出	三,〇七〇,〇九〇	
保安支出	一,三六九,三〇〇		教育文化支出	二,八〇六,六三三	
財務支出	二,三三二,八三三		經濟及建設支出	三,〇一〇,三三三	
衛生支出	一,三三三,六三三		經臨門總計	八,一八九,九三三	
債務支出	八六八,六三三				
補助及協助支出	四〇〇,〇〇〇				
其他支出	三〇〇,〇〇〇				
財務支出	一,七七六,三三三				
臨時門合計	六,八四三,三三三				

戊、教育部門

一、中等教育

- (一) 準備實施童子軍訓練
為加強各中等學校學生活動之指導與管理，特參照教育部規定，擬就童子軍團組織法，通令各校準備組織，期於卅五年
度下學期成立，開始訓練。
- (二) 分區舉行教育研究會
為培養教育專業研究精神，與互策教育上困難問題的改進，決分區成立教育研究會，本縣自九月起即發動各區每月舉行
一次，九月底各區教育研究會均先後成立，表現尙好。
- (三) 舉行中等學校校長會議
自九月起每月上旬舉行一次，輪流在各區中學舉行，討論各校校務共同改進事宜，以收觀摩借鏡之効。
- (四) 調整各校組織
凡八學級以下之學校，設教導，事務二處，九學級以上者，設教務，訓育，事務三處，處理校務。
- (五) 劃一各校學生制服：經通令各校均採用童子軍服裝，以資統一。
- (六) 準備學生成績抽考

爲提高學生程度，全縣各級學校分期舉行抽考，本期抽考學科爲國語科，決定在十二月中旬分區舉行，辦法於十一月中旬通飭各區各校切實辦理。

二、國民教育

(一) 重新擬具卅六年度國民學校員額標準：每學級除校長外，以一級一人爲原則，十一學級以上加國語教員一人，廿一學級以上加二人，護士事務員不設。

(二) 分區舉行各科示範教學：由各區分別主持呈報縣府，并由教育科派員參加指導，以提高教學效率。

(三) 調查失學民衆及兒童：爲澈底掃除文盲，普及國民教育，辦理失學民衆及失學兒童調查，以爲分期施教之參攷，但因工作繁多，各區尙在統計中。

(四) 推行民衆補習教育：本期已通知各國民學校，兼辦失學民衆成人，婦女各一班。

(五) 辦理國民學校教員申請甄選手續：第一批高小合格四七名，初小合格五名，應補證件十名，不合格二名。第二批尙未發下。第三批四批高小合格五百一十五名，初小合格一百二十一，暫准代用五十四名，應補證件二百陸拾捌名。不合格十二名，待考試二十八名，均已分別公佈。

(六) 督促全縣各校學生出席：舉行全縣國民學校出席比賽，過去出席數平均在六·二成，比賽後各校平均增至七·三成。

三、社會教育

(一) 電影巡迴：十一月廿日至廿四日，協助長官公署公民訓練電影巡迴工作隊，分二組巡迴各區放映，內容有國際影片，時事影片，蔣主席蒞臺影片等。

(二) 出版「兒童週刊」：經於十一月廿九日發行，目的在介紹祖國文化，灌輸三民主義思想，并提高中小學學生國文閱讀寫作能力，為適應目前環境需要，內容分小言論，小新聞，常識（史地，自然）及兒童園地。

(三) 舉行「九九」節排球比賽

為紀念體育節，提高運動興趣，舉行排球比賽，參加者男子組一單位，女子組五單位。男子組優勝者是新化，北港，會文三區隊，女子組優勝者是新化，北港二區隊。

(四) 舉行全縣第一屆運動大會及參加省運動會

十月十三，四兩日在縣體育場舉行全縣第一屆運動大會，以各區為單位均踴躍參加，優勝者有虎尾，北港，北門，東石，斗六等五區隊，并於十月廿二日選取各區優良選手參加省運會，由洪科長率領，全隊人數計一百四十餘名，比賽結果獲得第一名者：高登科之網球單打及二百公尺高欄，郭明德之四百公尺中欄，短程徑賽有許通之二百公尺，中程距離有楊明之八百公尺，又林素貞之跳高成績最為大會生色。計榮獲男子組網球單打錦標，徑賽錦標，全能第三，排球第四，共得總分十一，為大會總分第四位。

經上述三次運動大會的推動，本縣各界對體育有顯著注意與進步，本學期各級學校全校運會均陸續普遍舉行，尤以十一月份舉行者為最多，對於國民體育必多裨益。

已、建設部門

一、農林水產

(一) 農具接收及分配情形

接後勤總司令部臺南第二五供應站來電，將善化，大內，新化，關廟，四處倉庫保管中之農具，移交本府，分配農戶應用。經於九月二十五日接收完竣，計犁，鋤，鋸，等八、二五五件，分配附近各區署農戶，分配情形如下：

新化區：五、七二〇件。新豐區：一、三一三件。曾文區：七五二件。新化合作農場：二〇九件。吳鳳鄉：二六一件。

(二) 肥料分配情形

本縣自九月至十一月肥料分配情形列舉如下

- 1、為期確保優良稻種籽起見，特配大豆餅一七、七二二公斤，依照原種田設置面積分配各區。
- 2、分配骨粉四七、五〇〇公斤，胡麻餅三一五、五六〇公斤，茶種餅八一、四二〇公斤，作為第二期水稻作之肥料。
- 3、本縣本年稻作因受颱風致收成減低，本府為圖謀補增糧食起見，特與救濟分署洽商迅速撥發石灰氮氣一、二三三、一八四公斤，重過磷酸石灰三七九、四二二公斤。作為甘藷，小麥之肥料，現在由農會分配中。
- 4、救濟分署為体念本省蔗糖復興，故特發石灰氮氣二、四一七、七六〇公斤，重過磷酸石灰四八三、五六〇公斤，刻正由糖業公司分配中。又再發硝酸亞四七八、〇九〇公斤，重過磷酸石灰一五二、九八九公斤，不日可運來分配。

5、本縣農事機關暨教育機關常規情形調查，經報政務分署，近日可運抵本縣分配各單位。

6、農林處與救濟分署商洽訂購之肥料分配方案，業已由省公署召開討論會，諒不日當可將配額運送來縣，以為明春作物之用。

(三) 米穀增產

(1) 三十五年第二期稻作

二期作承糧荒之後，因農戶之增產意欲旺盛，及各級有關機關人員之切實推動，種植面積達一〇四、六一四甲之鉅，且種植後因氣候順適，生長頗佳，惟九月二十四、五日颶風侵襲，損害特甚，尤以海岸地方大部分皆無收成被害損失估計谷一八一、四九七、二二〇台斤，佔預計生產量五成有餘，茲將本期各區種植面積及預計生產數量如左：

區 別	種 作 面 積	預 料 生 產 量	備 考
新 豐	八三三·一〇	六二四·九	石
新 化	一三七·〇〇六	二五九九	
會 文	八五七·六四	四四〇·三	
北 門	八五七·五六一	一八六·九六	
新 營	一四、〇九·〇〇	九二九·二七	
嘉 義	一四、一三·四九	一四〇·三〇	
斗 六	一、七四三·四〇	一〇六·六九	

虎	1091.8	451.2	
北	495.78	103.11	
東	955.86	247.18	
計	1091.8	797.56	

(2) 米種改良事業

A、原原種田

委託縣立農事試驗場，設置原原種田四甲二分，所採收原種一期作嘉南二號三一五斤，嘉南八號五二五斤，臺中六五號三五〇斤，臺中一五〇號二二〇斤，共計一、三二〇斤，供給各區原種田使用。二期作嘉南二號二、五〇四斤，嘉南八號一、七二〇斤，臺中六五號一、一六八斤，臺中一五〇號六一六斤，烏殼清油一一〇斤，共計六、一一八斤，供給各區原種田使用。

B、原種田

原種田設置面積，一期作蓬萊種一七甲五八，在來種六甲·七。二期作蓬萊種七四甲，在來種二八甲六〇，共計蓬萊種九一甲五八，在來種二五甲三〇。

所採種數量，一期作蓬萊種六三、八二六斤，在來種二五、四九〇斤；二期作成績現尙彙集中。本年二期稻作遭颱風損害，原種田亦不能避免損失，至於海岸地帶被害特甚，大部分皆無收成。

C、採種田設置面積

一期作蓬萊種二二八甲，在來種一二六甲。二期作蓬萊種一、六五八甲九九，在來種六五二甲六八，共計蓬萊

種二、七八六甲九九，在來種七七八甲六八。

(3) 舉辦米穀增產技術員講習會

爲提高稻作有關工作人員之技術水準起見，於十月十一、二日兩天在省立嘉義農業職業學校舉行講習會並聘請臺灣稻作權威學者省立農業試驗所農學博士磯吉氏及素有研究人士五人爲講師，召集縣政府，區署鄉鎮公所有關工作人員二三〇人舉行米穀增產技術員講習會，此次講習會中，磯博士之演講使各技術者獲益良多，講題及講師如左：

- | | | | | | |
|--------------------|----------|---|---|---|---|
| 1、爲技術者之態度 | 縣 | 長 | 袁 | 國 | 欽 |
| 2、臺南縣產米改良之課題 | 省立農業試驗所 | 磯 | 博 | 士 | |
| 3、米穀增產方針 | 農林處食糧股長 | 陳 | 猷 | 彬 | |
| 4、稻蝶(一点大螟蛾) | 縣立農事試驗場長 | 劉 | 錫 | 彬 | |
| 5、臺南縣獎勵品種育成經過及特性概要 | 嘉義分場技士 | 石 | 義 | 明 | |
| 6、臺灣米穀經濟之一般展望 | 本府農林水產課長 | 莊 | 維 | 藩 | |
| 7、米種改良之重要性及改良方法 | 本府農林水產課 | 蔡 | 功 | 明 | |
| (4) 辦理米穀增產比賽會 | 糧食組主任 | | | | |

於本年第一期稻作飭各區學慮成績最優之稻田參加比賽會，由本府派員實地密查收量，至十一月中旬密查業經完畢，總審查五十三所，現在將採取之谷實施檢定乾燥率，惟本期作因受颱風損害，稟權者十二所，其他參加競賽田亦均受風害，未能達成目的。審查成績結果，最高收量谷有一萬台斤之譜。

(四) 甘藷增產

本年甘藷增產目標，訂定種植面積五八、三四六甲（太保鄉及水上鄉因編入嘉義市，減少一、二五四甲），生產目標六八、九三七、二四一公斤，（同前理由減少三五、三三三、〇三〇公斤），種植時期由本府派員赴各區會同各級機關工作人員切實督勵早期種植，及耕種改善，至十一月底，種植面積已達到六四、六三二甲，嗣後陸續種植中，本年種植面積可達七萬甲左右，各區種植面積如下：

● 新豐區：四、六四〇甲（一一一%），新化區：八、二〇〇甲（一一二%），曾文區：四、〇〇〇甲（八〇%），北門區：七、四〇〇甲（一一一%）新營區：五、〇〇七甲（一〇六%）嘉義區：六、六〇〇甲（一一三%），斗六區：三、四〇〇甲（一一一%），虎尾區：九、九七〇甲（一三四%），北港區：九、四〇〇甲（一一六%），東石區：六、〇一五甲（九六%）共計六四、六三二甲（一一一%）。

又特設置原種圃二三四甲六四，採苗圃一、七二四甲三六，依照原定面積，由區署負責設置完畢，採種圃所養成之改良種苗，經以推廣給予一般農戶栽培。

(五) 甘藷優良品種地方適否試驗

自本年起到臺農三號，臺農十號，臺農十七號，臺農二十五號，臺農二十六號，臺農二十七號，臺農三十一號，臺南九號，臺南十號，臺南十一號，臺南十二號，昭九實十二號，嘉義種七十日早，五斤種等共計十五品種在新化區新化，善化，新市，嘉義區民雄，斗六區荊桐，虎尾區虎尾，西螺，土庫，北港區口湖各試驗地，業經於十一月種植完畢。

(六) 落花生增產

冬豆落花生各區配定獎勵面積一、二六、〇〇〇甲，極力獎勵種植結果，面積達到二、七、八二二甲（一〇七%），因九月間遭受颱風損害面積一、四、六〇三甲，其中七、〇八五甲廢耕，現存面積二〇、七三七甲。

(七) 麥作增產

1、小麥增產

本年小麥增產，訂定獎勵面積三〇〇甲，極力獎勵之結果，其種植面積已達到六、二五甲（二〇八%），超過原定計劃面積三、二五甲，且播種後得順適之氣候，生長順調，又向臺中縣領取臺中小麥十七號一石二斗五升，及臺中小麥三十一號二石三斗五升，共計三石六斗之優良原種，設置原原種圃七分，原種圃六甲五分及採種圃五甲七分，原原種圃委托縣立農事試驗場，原種圃及採種圃，由區署責成委托地方篤實農家設置，業經播種完畢。

2、大麥增產

本年大麥增產訂定獎勵面積二、〇〇〇甲，生產目標二、〇〇〇、〇〇〇斤，於播種適期切實推行之結果，種植面積已達二、二六七甲（一一三%）

又本年由農林處撥給補助費二〇萬元，特設置採種圃二〇〇甲，分配新化區五甲，曾文區一五甲，北門區六〇甲，虎尾區五〇甲，北港區四五甲，東石區二五甲，委托地方篤實農家經營，業經依照原定面積設置完畢。

(八) 呈請借給貧民之封存食米，撥充旅濟貧民，免于償還

本縣於本年一月間奉令停止食米配給後，奉令封存各地征購餘糧共計折糙米一、七五〇噸，四月間奉令提撥軍糧，將封存米糧五分之四即一、四〇七噸提撥軍需，仍餘五分之一即三六九噸借給貧民，以濟民食，俟二期收成時歸還，而本縣第一

期稻作遭逢久旱，第二期稻作九月間復遭受颱風，損失慘重，米價日益高漲，貧民生計困苦，十一月七日經呈請長官公署，將借給貧民食米免予歸還，悉數撥充救濟，經奉特准免予歸還，悉數撥充救濟貧民，經飭各區遵辦，並將間有原借給非貧民者則責令如數收回，由該區長另行分配救濟貧民。

(九) 辦理糧商登記

本府遵照長官公署臺灣省糧商登記規則，飭縣內糧商申請登記，由本府派員調查後轉請糧食局核發執照，至十一月送請省糧食局核發執照有七六〇家，經發給執照四一八家，現尙繼續辦理中。

(十) 螟卵寄生蜂保護器設置

稻田害虫以一点大螟蛾爲害農作甚大，特設法保護螟卵并寄生蜂以資防除，今年度預定設置二七〇箇保護器九月至十一月三箇月設置四十三箇，除已設外，殘存三十七箇，預定十二月中設置完畢。

(十一) 病虫害驅除藥劑購入補助

爲獎勵病虫害驅除藥劑使用及採購有效藥劑，以使發生地區澈底驅除，一面獎勵購入松脂合劑，驅除文旦一、〇〇〇枝，白柚一、〇〇〇枝之害虫，及購入砒酸鉛貳百磅，砒酸鈣壹百磅，置縣府備發時隨時配用，同時並向農林處請發砒酸鉛一四〇磅，砒酸鈣三九〇磅，鎘酸劑九八一磅交鄉鎮公所分配農民使用。最近並向農林處請撥治蝗特別藥氫矽酸鈉一、二〇〇磅，運回縣府預備發生時之急用。

(十二) 魚藤園設置

爲培植除蟲藥劑起見，本縣今年度預定設魚藤園拾甲，其中已設五甲，九月至十一月設置三甲，現在極力培土管理，以

資明年造苗。

(三) 各種農作物病虫害驅除預防工作

病虫害主辦人員常時實地巡視，使早期發見及驅除指導，自九月起十一月止發見及驅除病虫害有蝗虫害陸稻二〇〇甲，被害減收(一〇〇%)青皮豆二甲減損(三〇%)，甘蔗一〇甲減損(一〇%)，一点大螟蛾被害水陸稻二〇〇甲減損(三〇%)甘蔗縮牙病五〇〇甲減損(二〇%)，甘蔗螟虫一〇〇甲減損(一〇%)，經派員使用人力與藥劑驅除，現在除甘蔗螟虫尚有發生並繼續驅除外，其餘已驅除完畢。

(四) 組織縣治蝗大隊及擬訂治蝗辦法

為撲滅蝗虫以期滅除農作物損害，特依據臺灣省治蝗辦法擬訂本縣治蝗辦法，組織臺南縣治蝗大隊，強化縣下治防工作(辦法及組織規程參閱臺南縣政府公報第一〇三期)。

(五) 召開甘蔗增產懇談會

為宣傳蔗糖增產必要性及政府獎勵方針，檢討過去工作實施經過，考究今後工作對策，俾本期甘蔗栽植順利進行起見，召集蔗農代表宣傳，或利用甘蔗灌溉期間，按照地方實情連絡區署，糖廠召開蔗農增產懇談會。

(六) 推行本縣甘蔗早植獎勵抽籤辦法

鑑於本縣甘蔗栽植有利條件，為圖立體的增產，連絡有關方面積極宣傳督導，期於十月底以前能大部早植，本府為鼓勵起見，特發給抽籤單，實施結果，頗為有效，截至十月底止抽籤單發給已告竣，栽植面積三八〇二〇甲為早植預定面積之
103.1%。

(七) 樹立暴風雨被害對策

九月下旬颶風為災，甘蔗被害不少，本府緊急樹立被害對策，連絡各機關督導農作緊急補救，使損害減少。

(六) 甘蔗栽植督導

為確保甘蔗栽植面積，連絡各區署鄉鎮糖廠積極督導栽植，特利用甘蔗灌溉期間加緊督導，以期能達預定成績，但現在蔗苗不足，栽植進行甚為緩慢，連絡糖廠以自作蔗園供為採苗十一月底止已植面積三九·四〇〇甲，達分配面積之八一%。

(五) 選出糖價評定委員會蔗農代表

由縣參議會推派陳油為本縣蔗農代表，出席糖價評定委員會，但本縣蔗產糖佔本省半數以上，蔗農代表照額亦應佔全省半數以上，較為合理，正呈請農林處核示中。

(四) 栽培海岸防風林

九月上旬着手苗圃事業，因九月二五、六日颶風侵襲所養成之樹苗大部毀滅，十月再行播種，其成績如左。

苗圃名	樹種	面積	株數	成長度	備	致
許厝寮	木麻黃	一畝四分	四萬	六分	再行播種	存種
麥寮	木麻黃	一畝五分	五萬	一寸五分	再行播種	存種
草湖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同株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同株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同株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同株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同株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同株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同株	木麻黃	一畝	二萬	一尺	再行播種	生種

此外本年度需要砂防工事材料之整備內容如下：

地 址	工 事 種 類	數 量	購 買 材 料
草 湖	推 整	五〇〇公頃	五〇〇斤
許 厝 寮	推 整	二〇〇公頃	二〇〇斤
渡 子 頭	推 整	一三三公頃 八公頃	一三三〇〇斤 一三三〇〇斤

(三) 栽培耕地防風林

本縣耕地防風林應大量補植，經於各區召開討論會，積極進行，經費分配第一期配賦八八七、三四〇元第二期三七四、一〇〇元第三期一八三、八七七元尙未配付。

(三) 民林獎勵

為獎勵民間造林，特於縣預算列民林獎勵費，對於造林者，交付獎勵金，照審查之成績應發獎勵金如下

地 址	樹 種	甲 數	活 存 率	造 林 者	獎 勵 金 額
曾文區官田鄉社子村	相思樹	五〇甲	八〇%	吳傳山等	三,〇〇〇元
新豐區仁德鄉崁脚	木麻黃	一〇〇	七〇%	仁 德	一,〇〇〇元
新豐區龍崎鄉崎頂	相思樹	五〇	七〇%	龍 崎	二,九〇〇元
同 龍 崎	同	二五	七五%	張 安 靖 等	二,七〇〇元
曾文區大內鄉大內頭社	同	六〇	七〇%	大內 陳 天 房	三,〇〇〇元

(三) 黃麻增產獎勵

推行黃麻增產，原預定計劃因九月下旬颶風為害被害面積一九二、九一甲，被害減收數量約計種子四〇〇石，被害減收價格貳百萬元，現存面積一二五三、五五甲，共採收預定生產量一八四、一八石。

(四) 棉作增產獎勵

本年九月十日止，棉花栽植面積七二七·四二甲，其中因種子不良廢耕面積達四四一·七七甲，現存面積二八五、六五甲，九月下旬因受颶風損失減收數量約一七七、六八七斤，採收生產預定額約計八、八六九斤。

(五) 轉發蔬菜種籽及藥劑

善後救濟總署臺灣分署，委託本府轉發本縣聲請發給蔬菜種籽及藥劑及農戶及機關，業於九月下旬散發完畢計蔬菜種籽三百二十五包，藥劑十二磅三。

(六) 辦理畜牛登記

為明瞭農家畜牛以促進農業起見，本府依照長官公署公佈畜牛登記規則實施登記，自九月十日起訖九月底截止，以各鄉鎮為主体，由區及縣派員協助辦理，茲將辦理情形列表如下：

種別	期 限 內				期 限 後			
	牝	牡	在 籍	無 記	牝	牡	在 籍	無 記
水牛	七、八〇	三、七二	一、六六六	五、八八〇	一、七三三	一、八四四	一、一五五	四、五六一
黃牛	六、九四	二、二二	一、六五五	七、四七	一、〇一一	二、〇〇	二、〇	七、七二
合計	一三、七四	六、〇四	三、三二一	一三、三五六	二、七四四	三、八四四	三、一五五	一二、二八六
合計	一三、七四	六、〇四	三、三二一	一三、三五六	二、七四四	三、八四四	三、一五五	一二、二八六

林處洽領豬霍亂血清四一、〇〇〇〇〇，共苗一八、七五〇〇〇，配付各區應用，計九月份起三個月來發生情形如下（截至十一月卅一日止）：

月別	九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十月份	計
發生區別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新東石	嘉義
發生頭數	一四七	一四一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恢復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斃死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現患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備											
致											

預防注射施行成績表

計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十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十 九 一 月 月 分	月 月 分 別
東 北 虎 嘉 新 北 會 新 東 北 虎 嘉 新 北 會 新 新 新 石 港 尾 義 營 門 文 化 石 港 尾 義 營 門 文 化 豐 營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區 署 別
100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注 射 隻 數
	備 攷

(三) 修整水產試驗船

水產試驗船嘉南號，十月五日派員駛往臺南造船廠上架修理，十一月十八日修理完竣並經核派船長以下人員。

(三) 辦理漁塢及漁場測量

派員到北門區下測量海埔地二千餘甲，擬築堤闢為魚塢，此外北門，北港，東石各區漁民，呈請設置漁場者計八件，均經派員測量完畢。

(三) 辦理漁船登記

截至十一月底止，計辦理縣下漁船登記共二十二件。

(四) 漁業一般

本縣漁民人數，光復前總數為七八五人，光復後，因動力船隻，多用以航行貿易，一部份又因財力所限漁具無法補修，一部份因受戰時影響，魚塢改為鹽田，故現時從事漁業人員日漸減少，漁民生活亦多難以維持，亟待設法補救現正計劃，1、補助漁民採購漁具，以回復並維持沿海漁業，2、增築漁塢，復興養殖業。

二、耕 地

(一) 草嶺水利工程計劃勘查

為豫防草嶺天然貯水池堰堤之崩潰，以利水利設施，積極進行下列各項工作：

1、蓄水池堰堤管理及利用勘查現派員常駐現地繼續勘查如左：

(1) 觀測每日之天候及雨量。

(2) 設置基準點及量水標以觀測蓄水池之水位。

(3) 檢查堰堤變動情形以資保護工程。

2、獅子頭蓄水池水利工程勘查：

爲設施草嶺貯水池之補助貯水池工程，現在派員於該地設計測量工作如左：

(1) 堰堤及給水幹線擬點。

(2) 計劃，勘測。

(3) 地質調查。

3、預定灌溉區域勘查：

爲設施草嶺蓄水池水源之灌溉地，及排水路工程，現在派員於該地設計測量工作如左：

(1) 預定灌溉地踏查。

(2) 計劃，勘測。

4、預定灌溉區域經濟調查。

爲建設草嶺天然堰堤蓄水池，須先調查灌溉區域之各種農作物栽培狀態，及地質，農業經濟情形等以爲水利工程設計之參攷，茲已派調查員分爲三班，蒐集有關各鄉鎮公所過去三年來之農業經濟各種資料，以備參攷。

(二) 濁水溪共同取水工程勘查

，爲解決本縣與臺中縣之分水糾紛問題，並促進斗六地方土地改良事業，及加強北港溪以北之補給水源，工業電力起見，於臺中縣新高區集集里大橋建造水壩一座，築於左岸爲臺南縣右岸爲臺中縣共同取水入口工程，現在計劃調查勘測中。

(三) 水源水量調查

爲實施水利統制並調查水利計劃之資料，繼續民國二十八年開始之測水工作現有測水所三十七所經常辦理測量水位及製作各河位流量曲線圖，以察每日水量，本工作業已完成預定進度之七〇%。

(四) 獎勵旱地(畑地)改良

因丘地傾斜，遭受豪雨時常致流失表土和肥分，影響農作物減收，本年度由省庫補助三分之一經費，將此畑地改良爲階段平坦農田以增進食糧，計各區署要改良之面積及質地接洽指導，已完成改良面積如左：

區	別	鄉	鎮	別	面	積	備	考
新	豐	歸	仁	鄉		一五,〇〇〇	每甲補助款額二〇〇〇元	
同	化	龍	崎	鄉		七,〇〇〇		
新	義	王	井	鄉		四,〇〇〇		
嘉	區	梅	山	鄉		二二,九五九		
同	區	埔	鄉			九,〇〇〇		
斗	六	斗	六	鎮		三九,〇〇〇		
計						一〇二,一九五九		

三、工商、金融、交通

(一) 接收日資企業

會同總務科接收新營興業公司，及會同日產會本縣分會接收昭和澱粉竹子門工廠，及安宅窯業會社等三箇企業，並依照撥歸公營之手續，向長官公署聲請經營。

已開工之工廠，有勝利，民生兩廠，各在原地經營機器修理與製造，尚順序，但民生工廠因受颱風損害甚多，極力修復中，電磁分離工廠，因未有銷路故暫縮小規模，關子嶺與某石灰廠正計劃招租。

(二) 辦理商業登記及商品標價

已查檢合格發行許可證者有新豐，新化，會文，北門，新營，嘉義等六區，計二、二四件，其餘仍繼續辦理中，至於商品標價，實行後隨時與警察所連絡，情形尚好。

(三) 本縣光復紀念儲蓄推行，至十一月底止已報各區寄存額如左。

區 別	既 儲 蓄 額	配 當 儲 蓄 額	備 註
新 豐	三二四〇〇元	三二〇〇〇元	
新 化	九〇七元	四二四〇〇元	
會 文	五〇七元	三三六〇〇元	

(四) 調查縣下颱風災害下之金融動態

總計	東石	北港	虎尾	斗六	嘉義	新營	北門
二四六九一七九九	一三七二七七	四六六六六六六	三二九九八二四	三二四七九六七〇	六三三九二五九	一一一四九三	五〇三二〇〇〇
四八六二〇〇〇	四九六七〇〇〇	四九六七〇〇〇	七二八五〇〇〇	四九七七〇〇〇	五三九〇〇〇〇	四九七九〇〇〇	四九七九〇〇〇

區別	存款				放款			
	自九月廿六日至十月五日	上年	同期	放	自九月廿六日至十月五日	上年	同期	放
新營	三六六四七九	二八六六八九一	四三三八三三四	三六六一七〇七	七三三三三三	七三〇〇一九	七三三三三三	三六二二九九
北門	八八九六八〇七	八四二五九五一	六五三三三三三	四三三六六六六	三六六六六六	二九二〇八八	三〇〇〇〇〇	一七三三三三
會文	八八九六八〇七	四八二七五〇〇	八五三七五五五	三九七五八八〇	四三三三三三	四六六六六六	四六六六六六	三六〇七七七
新化	三二五六七四四	二二〇三三三三	一八九四四四四	一八九三三三三	三六三〇三三	四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三	一三三三三三
新豐	三六六四七九	二五三三三三三	七二二二二三	六六六六六六	五五五六七	四九四四四四	五五五六七	一〇三三三三

嘉	斗	虎	北	東	總
義	六	尾	港	石	計
六六九〇三	一九三二二	一五二四八	七九三二七	九二五四九	八八五三四
一〇,〇七〇	二二,〇〇〇	一三,〇九二	九,〇〇〇	八,一五二	五〇,四三九
一,〇三〇	九,四七六	九,四七六	二,二二〇	三,五九〇	四八,五六七
二,〇七〇	六,六七〇	六,七三二	三,〇〇〇	五,四六四	四一,九〇三
四,六四〇	九,四七六	一,五七〇	七,二〇七	六,五九八	六八,四七七
三,九七六	一,三九八	九,九〇二	一,二八二	四,九三六	六六,五六一
一,七五四	二,四三六	六,三八九	二,九六二	三,八二八	三四,六四七
一,三九九	四,三〇一	七,九七五	一,八八四	四,六五三	三〇,七九〇

(五) 汽車及汽車駕駛人申請登記檢驗

自七月二十一日起至八月末日止，會同臺灣省汽車檢驗登記督導團辦理之申請登記檢驗業於九月末全部發給號牌及執照，現仍繼續辦理申請登記檢驗，計有下列各項：

汽車申請登記檢驗 三二件

汽車司機受解雇申請登記 九件

汽車司機申請執照 三件

(六) 原動機調查及檢驗

原動機管理事宜，經報請省公署指復暫仍照日本時代所頒法規則由縣市主辦，已制定臺南縣各工廠設置原動機管理辦法，報省核准後公佈施行。

至縣內原動機調查計電動機三、七〇三架蒸汽機關五七一架，汽罐二二六架，共四、五〇〇架，其總馬力一〇〇,〇〇〇

馬力，又十月中檢驗機數爲虎尾，車路壩兩橋廠共三二八機。

四、土 木 工 程

- (一) 臺南新化道帝溪橋修復工程
工費三六八、〇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十一月底完成百分之四十。
- (二) 新化玉井道玉井橋改築工程
工費一、〇七九、〇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至月底完成百分之八。
- (三) 新化玉井道芒子橋修復工程
工費三五六、〇〇〇元，十月卅日開工至十一月底完成百分之卅五。
- (四) 新化玉井道劉陳橋修復工程
工費三四〇、〇〇〇元，十月廿九日開工至十一月底完成百分之十五。
- (五) 新化玉井道口社橋改築工程
工費三二〇、〇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至十一月底完成百分之四十。
- (六) 新化玉井道春雨橋改築工程
工費二九六、二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至十一月底完成百分之六十。
- (七) 白河關子嶺道涼涼橋修復工程

工費二二五、〇〇〇元，十一月五日開工至十一月底完成百分之八十。

(八) 新營白河道下秀祐橋修復工程

工費八〇、〇〇〇元，十月卅日開工十一月五日完工。

(九) 斗南林內道石榴班溪橋取付道路填土工程

工費四二二、五〇〇元，九月一日開工十一月卅日完工。

(十) 法水溪臺中縣界指纏道路工程

工費三五〇、四九二元，八月八日開工十月二日完工。

(一) 省道民雄至斗南路面修復工程

工費五〇二、〇〇〇元，十一月廿六日開工十一月卅日完工。

(二) 斗南林內道九芎林附近第一、三號過水路搶修工程

工費一二三、五〇〇元，十月卅日開工十一月廿日完工。

(三) 省道嘉義市至飛機場內栢油路面修復工程

工費五一、六〇〇元，十一月八日開工十一月廿日完工。

(四) 新化玉井道千鳥橋橋面修復工程

工費一二〇、〇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至月底完成百分之十。

(五) 斗南林內道石榴班溪橋未完工程

工費五二九、〇〇〇元，七月一日開工至月底完成百分之七十。

(六) 北門鹽水道永隆橋改築工程

工費二二〇、〇〇〇元，十月卅日開工至月底完成百分之六十。

(七) 嘉義竹崎道興產橋改築工程

工費三四〇、〇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至月底完成百分之九十二。

(八) 許縣溪西勢堤防復舊工程

工費七三四、〇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至月底完成百分之廿二。

(九) 急水溪歪頭港護岸工程

工費三九七、〇〇〇元（追加一三二〇〇元）十一月一日開工至月底完成百分之二十五。

(十) 朴子鹽水道第三號橋八千代橋災害復舊工程

工費三四〇、〇〇〇元，四月廿五日開工九月廿日完工。

(十一) 布袋港築港計劃

六月廿四日起至九月卅日止勘查設計完畢

又嘉南大圳水路關係橋樑，已經調查設計完畢，通知各有關鄉鎮公所及嘉南大圳農田水利協會辦理。此項橋樑總計一六四座，總修建費九、〇〇〇、〇〇〇元，其中虎尾區九座，修建費九八四、〇〇〇元，東石區二三座，修建費九三三、〇〇〇元，北港區一四座，修建費一、〇五七、〇〇〇元，新化區二三座，修建費七五三、〇〇〇元，斗六區一三座，修建費九三三、〇〇〇元。

○○元，嘉義區一二座，修建費七三二、○○○元，新豐區六座，修建費五一九、○○○元，北門區三三座，修建費一、二六四、二○○元，曾文區一八座，修建費一、○○二、○○○元，新營區一四座，修建費八二二、○○○元。



庚、地政部門

(一) 補編地籍圖冊

本縣各項地籍圖冊，原甚完整，去年二月間盟機來襲時被炸燬者計有 (1) 新豐，新化，會文，北門，等四區副圖共有土地四〇三、五九九筆，業於本年五月間根據原圖分別複製，除四月至八月完成二七二、一一九筆外，計九月至十一月止完成者有八一、五六〇筆，仍有四九、九二〇筆現正加緊趕製中，以期最短期內繪製完竣，以備分發各地政事務所應用。(2) 冊籍被焚燬者有公有財產簿十三冊，營林財產簿一冊，雜種財產簿十冊，許可地一覽簿一冊，特種林野臺帳一冊，亦經於九月上旬派員前往省地政局分別補造完竣。

(二) 審查土地權利憑證

本縣繳驗土地權利憑證申報業務，原由前臺南土地整理處辦理，本年十一月一日日本府奉令接辦，計人民申報案件有九七三，四四五筆除前臺南土地整理處辦理初步審查將申報書證與土地臺帳校對完成一四四、八九七筆外，尚有未與臺帳校對者有八二八、五四八筆，又須與不動產登記簿校對者有四九〇、〇〇〇筆，業經本科督促各地政事務所人員加緊工作，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計完成校對土地臺帳及不動產登記簿者有新營區鹽水，新營二鎮，東石區東石六脚二鄉，虎尾區虎尾崙背二鄉鎮，斗六區斗六南二鄉鎮，會文區官田大內二鄉，新豐區仁德永康二鄉，新化區新市鎮，北門區西港鄉，嘉義區番路民雄二鄉，業經由各該管地政事務所初審完畢，移送土地權利憑證審查委員會複審，經複審完畢後，即可將原繳有價憑證發還各原申報人，其餘現正加緊趕辦，期于本年底全部審查完竣。

目的，特於九月間遵照規定成立六地分配促進委員會，策動本縣公有土地合理分配一切事宜。

(五) 機構調整

本縣地政機構，奉令於十一月一日改組，將本府民政局地政課及嘉義，斗六地籍事務所，暨臺南土地整理處裁併成立地政科，科分四股，第一股（地籍）第二股（地價）第三股（地權）第四股（技術）主辦全縣土地行政事宜，各區署所在地設置地政事務所，每所設主任一人，業務員五人至三十人，按各所業務繁簡分配人員如次：新豐二四人，新化二九人，曾文二三人，北門三〇人，嘉義三〇人，東石三〇人，北港二四人，虎尾三一人，斗六二三人，主辦各該區地政事務，至新營區地政事務所奉令由科直接辦理，惟在整理地籍期間，為便利審查土地權利憑證起見，仍暫將新豐，新化，北門，曾文等所集中在臺南市內辦公，嘉義，新營，北港，東石等所集中在嘉義市內辦公，虎尾，斗六二所集中在斗六辦公。

(六) 土地代書人甄試

本縣為便利人民申請土地事情，特舉辦土地代書人登記，計申請登記者有一五七人，業於十一月二十，廿一兩日分別考試，先後應試考驗及格者一二三人，至住在嘉義市，臺南市之代書人，參加應試者有二六人因有疑義，現在呈請核示中。

(七) 舉辦農戶登記

本縣為調整分配公有土地，扶植自耕農，奉行 國父土地政策，積極辦理現耕農戶登記及待耕農戶登記，凡現在租耕公有土地，會社有土地，移民村土地，軍用地，河川地，日人私有土地之農戶，均得申請登記現耕農戶，凡雇農，佃農及耕地不足之自耕農，（自耕農田不足一甲畑二甲且疏未佃耕他人土地者），均可申請登記為待耕農戶，又依法登記之農業合作社，并由社員自行耕作者亦可申請登記為待耕戶，本縣為工作推行利調起見，特召集各區鄉鎮公所負責辦理人員，于十一月十九

日舉行農戶登記講習會，藉以明瞭登記之意義，及實施辦法，并于十一月廿五日召集各土地代書人舉行講習，十一月廿八日各鄉鎮公所召集各村（里）長舉行講習，十二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現耕農戶申請登記期間，迨農戶申請經審查無誤後，即行造具公地調整分配冊，呈長官公署核定，以為分配之根據。



辛、警察部門

一、行政

(一) 舉辦人力車登記及給照：本縣前奉省署令飭自本年七月起禁用人力車，並規定人力車折改製三輪車，旋為顧全事實需要，經予展期禁止，十月起舉辦登記，其牌照及執照等均製發中，本縣十區計共登記九十四輛，內營業用八七輛，自用六輛，公用一輛。

(二) 協助港口檢疫工作：本縣臨海各區有海口（即益西）新港，東石，布袋，北門等重要港口五處，邇來航行本省旅客，登岸手續多不按定章，或抗不受檢疫人員檢驗，為保護本縣內公共安全，免使疫症乘隙侵入起見，經於十月中分別電飭沿海各區警所，隨時派警協助檢疫工作，進行以來秩序漸佳，旅客均能按序遵檢。

(三) 調查山地警務概況：本縣嘉義區吳鳳鄉為高山族同胞聚居之所，警務設施計有派出所十所，員額配置，計巡官一名，警長三名，警員五二名，分負高山地區治安之責。

(四) 外僑簽證事項：本縣外僑，除留用日人外，於斗六區有西班牙籍天主教教士三人，安南籍僑二名，韓僑三名，於十月中填發外僑居留證計西班牙籍三份，其餘尙未申請，正催送中。

二、保安

(一) 裁撤義務警察：本局前為集中機動警力，以補義務解散後之警力，遵照長官公署頒發本省各縣市義務警察組織辦法

，設置義務警察七十五名，分配各區所助勤，刻整力大部調整補充就緒，治安順利維持，該項人員已於十月底令飭裁撤，其人員或派各廠場駐衛，或調充為本局保安警察隊員。

(二) 招考駐衛警：茲屆冬防期間，轉據新化區玉井糖廠申請加強警衛力量，請求增派駐衛警廿名，已通知該所選派青年前來本局舉行試驗，現正核評成績，擇取優秀者廿名，担任駐衛工作。

(三) 調查義勇消防隊現有消防器材：義勇消防隊現有消防器材前於九月底調查完畢，茲附調查表如下：

義勇消防隊現有消防器材調查表

名	稱	單位	數	量	備	考
大型	救火汽車	輛	一	六		
小型	救火汽車	輛	一	七		
大型	手押抽水機	機	九	九		
小型	手押抽水機	機	四			
手攪	抽水機	機	五			
小包	抽水機	機	五			
小貨車	管車	管	一	三		
水管	管車	管	一	三		
吸水	管車	管	一	三		

(四) 繼續調查返省臺胞：光復以後，省警協助流散各處臺胞歸省，本縣至本年九月調查統計，有八、三九三名，自九月以後，陸續歸返者九七五名，總計九、三六八名。

(五) 舉辦自衛槍枝登記：為確保地方治安，防範奸徒匿藏兇器，圖謀不軌，遵奉府令舉辦自衛槍枝申請登記，請領執照

其 他 消 防 用 具	水 壓 計	警 鐘	鈎 鐘	鐵 錘	鋸 鋸	斧 鋸	梯 鋸	刺 枝	管 頭	震 且	消 滅 火 機	消 防 帽	消 防 衣	輪 水 管
	只	個	〃	〃	〃	〃	〃	枝	〃	只	頂	套	條	
	九六九	一	四	一八七	七	三	五	一三	九	一〇	一六	六	三	一〇〇

，至目前止，已申請登記者，有十七枝，子彈計共二八二發。

其他如風颱損害調查，交通及市容管理，取締不規則之攤販，取締迷信，取締偽藥，協助各區署調查癩瘋病者及救濟等事項，均為三月來之重要工作。

三、司

法

關於司法部門，自九月至十一月止，刑事案件，破獲數約佔發生數百分之八十強，其餘案件大部解能獲案，除違警及調停案件由本局依法處理外，餘均移送各該管轄法院辦理茲分別將犯案性質及各項數字列後：

- (一) 屬於刑事案件：計九月份發生數為三九四起，破獲數為三八一起，人犯數為二三五名，十月份發生數為三六九起，破獲數為二九三起，人犯數為二四六名，十一月份發生數為三〇七起，破獲數為一八六起，人犯數為二〇八名。
- (二) 屬於違警者：九月份發生數為二二一起，破獲數為二一〇起，人犯數為二六八名，十月份發生數為一七八起，破獲數為一七八起，人犯數為二〇二名，十一月份發生數為一一四起，破獲數為一一四起，人犯數為一六九名。
- (三) 調停案件：九月份調停物權糾紛一起，十月份調停親族糾紛一起，十一月份無。
- (四) 其他案件：九月份自殺四九起，發生意外事變而死者一起，違反事實一起，違反一般禁令一六起。十月份自殺一六起，失火一起，違反軍火禁令一起，違反事實一起，違反一般禁令八起，違反竊盜甘蔗禁令九起。十一月份自殺二一起，失火一起，違反一般禁令七起。

壬、日產處理

一、接 收：

(一) 接收各縣市分會移送坐落本縣境內不動產，計房屋，五棟，田，四十二甲四分五厘六毛三糸，畑，六十六甲四分二厘九毛九糸，建築敷地二厘五毛九糸，原野二甲三分二厘六毛七糸，山林二厘零六糸，池沼七分一厘零七糸。

(二) 接收遺漏日人不動產計房屋九棟，田九分一厘六毛八糸，畑二十二甲四分七厘四毛二糸，山林一甲一分九厘五毛五糸。

(三) 接收遺送征用日僑琉球僑財產計接收三十三戶，房屋一棟，田一甲零二厘，畑九甲九分七厘七毛九糸，原野一甲六分七厘五毛一糸。

二、處 理：

(一) 處理原居本縣日僑坐落臺南市不動產，本會經列冊移送該臺南市分會接收，計房屋一棟，畑二甲七分零九毛四糸，處理原居水上鄉太保鄉日僑財產，移送嘉義市分會接收；本縣水上，太保二鄉奉令編入嘉義市管轄，關於原居該二鄉日僑財產本會經列冊移交嘉義市分會接收，計房屋二棟，田，三分五厘五毛，畑二甲六分九厘三毛四糸，池沼六分八厘毛四糸。

(三) 標售動產：標售動產概況列表如左：

區鄉鎮別	日期	標售金額	備致
新會區	第一批 八月廿六日	五萬七千六百七十元	
斗六區	第一批 八月十八日	六萬	
東石區	第二批 九月十八日	四萬五千元	
新營鎮	八月十二日	六萬六千元	
後壁鄉	八月廿一日	二萬二千一百元	
東山鄉	九月七日	七萬一千元	
白河鎮		九萬二千元	
計		五十七萬六千七百七十元	

(四) 處理不動產：處理不動產概況列表如左：

區鄉鎮別	撥歸公用房屋棟數	撥歸公用土地甲數	棟		金	備致
			標售	數		
新會區	一	一五八九七	一		四萬	
新豐區	三		一			
文化區	二		一			

癸、農林場管理所工作報告

一、各課工作情形

(一) 總務課

- 1、處理文書，編擬三十六年度工作計劃及編輯「新村建設」。
- 2、辦理本所及所屬各農場人事考核獎，及資歷審查。
- 3、處理庶務事項。
 - (1)整理財產備品，修整道路環境，及充實體育娛樂設備。
 - (2)建築合作示範農場辦公室一棟(承包建築費一八〇,〇〇〇元)第五合作農場辦公室一棟，職員宿舍二棟，(修築)均已落成。合作示範主幹農道工程長五,六〇〇公尺正在進行(承包築造費三二七,〇〇〇元)並擬再建第一,二,三,四等品合作農場辦公廳宿舍各一棟，及第六合作農場排水溝。
 - (3)督促各場配耕契約之訂定。

(二) 技術課

1、辦理農業經營調查計調查完竣者有：

(1)農戶調查(如表二)

(2)自耕農佃農戶數調查(附表三)

(3)自耕租耕面積之調查(附表四)

(4)耕地分耕狀況調查(附表五)

(5)農業戶從業人員之調查(附表六)

2、辦護理農戶經濟調查，各農林場利用水利設施情形，經查明總面積為九，六八八甲(其中新營殿粉惠來厝曾文農場除外)可能利用水利面積為八，二五五甲，不能利用面積為一，四三三甲並勘测土性(附勘测土性概況表適合作物面積調查表，各農場地目面積表三種)

3、作物增產方面，鳳梨二甲，香蕉三甲，魚藤一甲五分，桐油六百餘甲，(1)收成二百餘甲)珈琲三四甲。

4、耕地整理方面：

(1)場地勘测：已勘测北港，農藥繁殖場五三甲，第五合作農場四四甲，斗六農林場林內分場五〇甲，合作示範農場二七

七甲，第一合作農場五七二甲，第二合作農場一六〇甲。

(2)高低勘测，合作示範農場水利設施，農道修築勘测，總長約五〇公里，主幹道路已全部完工第一合作農場主幹道路長

約一一公里，第二合作農場之農路及排水溝亦已勘测完成。

5、工程設計方面，合作示範農場主幹道路工程設計(五六〇〇公尺)現正與築中，並辦理合作示範農場水利設施災害復舊工

程及農路之設計。第一合作農場主幹道路修築工程設計，第四合作農場水利設施設計，第七合作農場堤岸排水修築工程之設計等。及經常視導各場作物之生長繁殖。及驅除害虫，以期增進農產。

(三) 會計室

1、本所經費預算，經視當前情形擬定歲入預算總額八，二二三，三四五元，歲出預算總額八，二二三，三四五元，迨實施後歲入總額為七，〇〇五，二六〇元，經呈奉縣府核准。

2、十一月開始分組督征各項租賦結果，僅收八，五二三，七六七元〇四，共間因九月颱風侵襲本縣，各農作物損失慘重，致秋收銳減現正加緊催收中。

3、嚴格審核經費收支推行各農場收支預算。

二、各農林場工作情形

(一) 縣立斗六農林場

1 採集油桐子計達六一、三六三斤 2 收入租金計三七四、六七七元 3 調查風颱損害作物價值計二七、二六八、二九五元
4 鑲定麻桂竹契約補 5 植鳳梨八六〇株 6 栽植香蕉四甲三〇五〇株 7 修復桐油工廠，開始製油，並于最近設立製材工廠及咖啡工廠 8 分別出發督導開關水路修整農道。

(二) 縣立熱帶園藝場

1、整理農場剷除雜草面積達二十甲。 2、整理試驗園，作為試驗熱帶種植菓物之用，現已墾闢完竣並分別試種。

- 3、設備農路及防火線十五條。
- 4、栽植香蕉一五〇株。
- 5、堆積綠肥三立方坪。
- 6、調查九月作物風颶損失價值計六四〇〇元。
- 7、辦理配耕工作達十份之八。

(三) 縣立新化農林場

- 1、調查農場地勢勘界址。
- 2、訂定配耕合約書。
- 3、開闢苗圃培養樹苗。
- 4、調查地方(色秧氣候土質地性等)以爲栽種作物改良依據。
- 5、修補防火線二〇條。
- 6、調查水利以利作物灌溉。
- 7、收入租金一、一六一元，租谷六四八斤。
- 8、勘查造林場地以便明年造林。
- 9、調查風颶損失作物價值一一、六四〇元。

(四) 縣立北港農桑繁殖場

- 1、整理魚藤苗圃施種魚藤種苗三甲二分。
- 2、調查農地及耕作農戶切實分配耕種。
- 3、勘測場地面積。
- 4、訂定配耕合約書。
- 5、舉行魚藤毒素試驗。
- 6、預作驅除害虫準備。
- 7、分批訂購造林苗木一萬株。
- 8、收入租金六三、七一一元。

(五) 縣立曾文農場

本場因接收較遲，迄十月中旬始行接收完竣，目下正在清理境界，及登記原有場地面積，查明業權。

(六) 合作示範農場

1、締結配耕契約東園區面積六九甲，已墾耕六八甲；(計一四一戶)中園區面積一三四甲已墾耕一一八甲；(計一四六戶)又歸僑墾耕面五四甲，係由虎尾區建設委員會辦理，西園區在建設中，其餘係爲不毛之地，零散各處，在整理中。

- 2、修建水橋一座，因東園區下蘇園之水橋年久失修，影響交通至鉅，經予修葺完竣。
- 3、督導冬耕。
- 4、收入租金數量達十份之八。
- 5、調查九月風災損失作物價值二七六，七一二元。
- 6、招標修築農路，全程需費卅餘萬元，日內開工。

(七) 第一合作農場：

- 1、調查本場轄內各佃戶經濟概況及受災情況，以作明年年度改善參攷。
- 2、九月風災本場農作物損失達三〇一三五三六元。
- 3、辦理肥料配給調查結果登記面積六〇甲需用肥料二萬三千一百九十五斤。
- 4、召開農民懇談會。
- 5、釐訂田畑等則。
- 6、處理二十甲中賤併權以免漸舊佃戶發生糾紛。
- 7、訂定契約配給租地。
- 8、勘測耕地。
- 9、收入租金達百分之五。
- 10、舉辦短期農民學校。
- 11、籌組娛樂部作為農民暇時正當娛樂。

(八) 第二合作農場

- 1、將所有耕地分配農戶耕種，全部達百分之九五。
- 2、舉辦調查田租金及水租金額比例。
- 3、勘測耕地
- 4、征收田租金及水租金達十分之四。
- 5、改良農路及排水溝。
- 6、調查農作物單位收穫量。
- 7、舉行農村經濟調查，修築暗渠及橋樑十處。
- 8、經常舉行農事座談會，宣講農業智識。
- 9、督導堆肥製造。

(九) 第三合作農場：

- 1、締結合約書，實行分配土地。
- 2、舉行農地調查勘測及農村經濟調查。

- 3、預購造林苗木一萬株，準備明年春造林。
- 4、收入租金十分之八。
- 5、改良農路排水溝。
- 6、經常舉行農戶座談會，宣導合作農場創立主旨。
- 7、調查九月風災作物損失價值計五四，二二〇元。

(十) 第四合作農場

- 1、訂定配耕合約書，分配農戶耕種。
- 2、預購造林苗木壹萬株。
- 3、修建防風堤及改良農路及排水溝五處。
- 4、耕地勘測。
- 5、收入租金達十分之八，五。
- 6、收入水稻三，〇七一斤。
- 7、調查九月風災作物損失數量一〇二，二〇〇元。

(十一) 第五合作農場

- 1、締結合約書達全數之九，六。
- 2、舉行農村經濟調查，經常分別出發家庭訪問。
- 3、修葺辦公廳籌建職員宿舍一座。
- 4、調查九月風災作物損失價值二六，六五〇元。
- 5、勘測農地。
- 6、修建農路及排水溝七處。
- 7、收入租金十分之六。
- 8、試驗改善農耕具。

(十二) 第六合作農場

本場因接收較遲，直至十月始行接收完竣，各項工作正積極展開。

- 1、趕辦移接清冊。
- 2、厘訂土地假則等。
- 3、締結契約書分配耕地，整理境界。
- 4、舉辦農地勘測。
- 5、征收租金達十分之八。
- 6、現正籌建湖水災防堤以減除水災。
- 7、調查風颶損失作物價值達二八，八〇〇元。

(十三) 第七合作農場

- 1、訂定配耕合約書分配農戶耕作。
- 2、舉辦農村家庭經濟調查。
- 3、厘訂田地等則。
- 4、修整農路排水道三處。
- 5、收入租金十分之七。
- 6、劃定造林地帶預購木麻黃五千株，以爲造林之用。

附表(一) 農村場管所暨附屬各農場員額分配表

單位名稱	員額	所屬組股	備考
總務課 技術課 會計室 斗六農林場 熱帶園藝場 新化農林場 北港農藥繁殖場 曾文農林場 合作示範場 第一合作農場 第二合作農場 第三合作農場 第四合作農場 第五合作農場	二 元 六 三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文書、人事、事務組 農政、合作、農務組 耕地、整理、隊組 歲計、會計組 總務、技術、業務股 總務、農務、股	另設統計員 另兼職人員二人、不予計列 由熱帶園藝場人員兼辦 另兼職人員一人不予計列 由本所派技士一人主持 由第三合作農場人員兼辦

附表(二) 農戶調查表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

區鄉鎮村里別	農戶數與總戶數比較		農業人口與總人口比較		備 攷
	總戶數	農戶數	總人口	農業人口	
新化區	17,018	11,707	10,261	7,788	75.8
斗六區	19,958	13,709	13,045	9,398	71.7
虎尾區	27,358	18,848	18,534	13,001	71.2
北港區	19,951	14,083	13,134	9,280	70.0
計	84,282	56,810	55,045	39,816	72.3

第六合作農場	由本所派技士一人主持
第七合作農場	由本所隨時派員主持
第八合作農場	同 右
第九合作農場	同 右
第十合作農場	同 右
合計	

附表(三) 自耕農佃農戶數調查表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

區鄉別	自耕農戶數與農戶數比較		佃農戶數與農戶數比較		半佃農戶數與農戶數比較	
	農戶數	自耕農戶數	農戶數	佃農戶數	農戶數	半佃農戶數
新化	11,120	4,128	3,400	3,269	2,270	4,695
斗六	13,709	3,653	1,370	5,300	1,370	3,454
虎尾	18,848	7,363	2,661	5,300	1,848	4,726
北港	14,003	6,667	4,910	2,771	1,848	3,265
計	58,610	23,000	16,556	19,000	58,610	20,185
			28.2	32.8	28.2	33.9

附表(四) 自耕租耕面積調查表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

區鄉別	總耕地面積			自耕租耕面積與耕地面積比較		
	田	園	其他	自耕面積	比較	租耕面積
新化	126,895	8,652	48,290	102,298	48.2	124,647
斗六	157,393	10,668	75,756	110,973	43.8	147,420
虎尾	200,000	50,000	35,749	189,749	33.3	210,251
北港	200,000	50,000	35,749	189,749	33.3	210,251
計	764,688	281,377	218,888	590,266	53.8	707,733
					46.1	

附表(六) 農業戶從業人員調查表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

區別	五分以上一甲以下		一甲五分以下		二甲五分以上		三甲以上		五分以下		備考
	人員	計	人員	計	人員	計	人員	計	人員	計	
新化區	九〇九四	—	九〇九四	—	六九三三	—	六九七六	—	六七八四	—	一五七七五
斗六區	二五七五	—	二二六四	—	五二一〇	—	八六九七	—	六〇四六	—	一五八二五八
虎尾區	二六六四	—	三二六六	—	五四一七	—	三八二〇	—	七八四二	—	—
北港區	一〇二五	—	一〇三三	—	七三〇〇	—	九六二七	—	八八三三	—	九四八〇
計	四八五〇八	—	六二四八	—	一〇五四三	—	九三三四	—	九三三七	—	三二七六三

臺南縣政府三十六年度施政方針

本縣基於左列六點認識：

(一) 三十五年接收整理的工作，非常繁重，所定計劃，未能全部獲得預定的成果，此項整理工作，仍須繼續。

(二) 人民苦於戰禍已久，三十五年雖稍得休養，然以瘡痍遍地，不能立即解除他們生活的困難境遇，三十六年內此項困難境遇，仍將有一部分繼續存在。

(三) 三十五年颱風災害，人民與政府機關，損失均極重大，公私財力都要提供一部為災害的復舊，況風災之後，繼以地震，人民生計，益增困迫。三十六年內人民與政府於建設能力方面，自必受限制。

(四) 三十五年生產面積雖有增加，以肥料缺乏，且風災損失甚大，未能達到預期的收成，三十六年內人民的生活物資，仍須推行大量生產，才能豐裕。

(五) 本縣甘蔗栽植面積，已超過四萬公頃，但須至三十六年底，才能開始收成，三十六年內無法獲得大宗的收益。因此，糖廠不能普遍的開工，而農家經濟，失業安頓，亦不能圓滿的解決。

(六) 國際內外形勢，仍難樂觀，裁軍將成空論，於是生產，交通，貿易，種種，勢不能恢復平時狀態，物資缺乏情形，雖然比較三十五年稍可減除，而仍不能十分暢通，以滿足我們的要求者，則可預卜。

訂定三十六年施政方針，以為處理本縣政務的準繩。

本縣政務，包括管，教，養，衛四點，其目的，是在陳長官指示的生產第一，生活的第一的方針之下，達到增加生產，

改善生活，提高人民知識，增進人民健康這四個要求。

一、管：先說管的方面，第一，我們要訓練幹部，培養幹部，使每一幹部，都能盡其才能，盡其責任，養成優良的政風。對於各個幹部的工作成績，務求有公平的成績，公平的獎懲，使行政效率，益為提高。此外，使每一幹部提高其民主精神。儘量聽取民意，尊重民意，使政府確為人民的機關，官吏確為人民的公僕。第二，我們要認真辦理戶籍，使管理上最主，要的工作，能做得很完全。另從保安作用方面，對於不良分子，時常加以調查防止他們犯罪。第三，我們對每一重大工作，都要立定計劃，步驟，執行時必求迅速，確實。同時，若百廢俱舉，必徒勞無功，便須採取中心，逐步實施，以收最大的成果。第四，我們應加強人民團體組織，發展合作事業，使經濟團體，日漸健全，職業組織日漸發達，以輔助政治組織，發揮社會力量。

以上四點，便是管的中心工作。

二、教：教的方面，可以分做中學教育，職業教育，小學教育，社會教育，補習教育各項。本年對於職業教育，在求質的改進，務使內容充實，程度提高。對中學教育，一而求量的增加，一而求質的提高，尤其對於校舍增築，設備增加各點，必須求其進展。全縣中等學生，本年內應達到一萬二千的人數。小學教育下為國民基礎的教育務求對能適應兒童入學的需，增加其學級。全縣學齡兒童至少應有百分之八十五入學，達到二十萬五千的人數。同時，要吸收優良的師資，加以保障。一面發動社會力量，援助學校。以上所講的學校教育，除了注重國語文的傳授以外，應普遍的注重道德教育（愛國家，愛公物，有禮貌，有秩序），科學教育（數學自然科學）運動，體育（有團體觀念，重合羣互助，強健體魄）三者，發揮教育效能。在社會教育方面，應運用各種集會；及實行公民訓練，以提高人民對於國語文的了解，並灌輸法令常識，國際常識，

使能愛國家，愛民族。一面運用各種社會活動，以改良社會不良風氣。在補習教育方面。第一，要使所有幹部，能說國語，通國語；第二，對於各級技術部門的幹部，予以短期講習，並於推行新政策新技術之前，舉辦補習班，使人民對於推行的技術，方法，都能很了解，很接受。

三、養：增加生產，使物資豐富，民生安定，是本年最重要的工作。陳長官指示生產第一，實在是很正確的。增加生產方面，我們要注意水利施設，肥料供給，技術指導，家畜推廣等等，使米谷，甘蔗，甘藷三者主要作物，能大量的增產。其次，我們要注意到人民生活的改善，談到改善人民生活，必先使人民的收益增加，因此採取合作方式，將公有土地分配農民耕種這一件重大的工作，便必須實行。

道路橋樑，是交通的肢幹，本年必須繼續三十五年的工作，將過去所破壞而未修復的橋樑加以修復，再運用國民義務勞動，以養護道路，使交通益為利便，於物資交流的幫助，必然很大。林木方面，本年將大量育苗，廣遍植林，尤其對於耕地防風林，便要集中力量，求其恢復。

養的消極方面的工作，便是社會救濟，如貧苦者的救濟，失業的安居，防疫衛生的推行，都要積極辦理。

四、衛：人民的安居與社會的安定，是地方建設的首要條件。本年應健全警政，確保治安；訓練人民，加強自衛，一面使警察人員不僅消極的執行保安工作，還要積極的辦理社會保健及取締事務。並使警察與人民能打成一片互相愛護。警察在執行法令之時，能無偏無私；人民在奉行法令之時，能澈底遵守。

以以管教養衛四點，是本縣三十六年施政的大要。本年無論人民或政府方面，將仍是困難重重，還要所有幹部與全體同胞協力同心，以克服困難，忍受困難，我們可以預料，以本年的生產，將使人民於三十七年初增加鉅大的財富，人民富足，

政府自然有錢，然後才能開始新的建設，創成新的事業。所以，我們在本年內還要忍苦耐勞，達成生產目標，以迎接三十七年的建設年。

九〇



中華民國 玖拾叁年 肆月 捌日 贈送

65 10

國家圖書館



002822647

